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年4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和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																																																																			
建设单位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杨燕	联系人	杨燕																																																																	
通讯地址	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																																																																			
联系电话	13815275822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400																																																															
建设地点	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																																																																			
立项审批部门	太仓市浏河镇人民政府	批准文号	太浏政备[2019]2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搬迁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1] [C2929]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5333.13		绿化面积(平方米)	500																																																																
总投资(万元)	10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1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2019年12月																																																																	
<p>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p> <p>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1；主要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见表 1-2；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项目主要原辅料</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名称</th> <th>重要组份</th> <th>规格</th> <th>年用量 (t/a)</th> <th>最大存储量 (t)</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聚丙烯</td> <td>丙烯</td> <td>/</td> <td>50</td> <td>10</td> <td>外购车运</td> </tr> <tr> <td>2</td> <td>尼龙</td> <td>聚酰胺</td> <td>/</td> <td>35</td> <td>5</td> <td>外购车运</td> </tr> <tr> <td>3</td> <td>聚乙烯</td> <td>乙烯</td> <td>/</td> <td>700</td> <td>10</td> <td>外购车运</td> </tr> <tr> <td>4</td> <td>泡棉卷</td> <td>乙烯炔</td> <td>/</td> <td>50</td> <td>2</td> <td>外购车运</td> </tr> <tr> <td>5</td> <td>泡棉片</td> <td>/</td> <td>/</td> <td>50</td> <td>2</td> <td>外购车运</td> </tr> <tr> <td>6</td> <td>BOPP 卷材</td> <td>/</td> <td>/</td> <td>100</td> <td>10</td> <td>外购车运</td> </tr> <tr> <td>7</td> <td>模具钢</td> <td>钢</td> <td>/</td> <td>65</td> <td>10</td> <td>外购车运</td> </tr> <tr> <td>8</td> <td>润滑油</td> <td>植物基础油、合成醋</td> <td>/</td> <td>2</td> <td>1</td> <td>外购车运</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名称	重要组份	规格	年用量 (t/a)	最大存储量 (t)	备注	1	聚丙烯	丙烯	/	50	10	外购车运	2	尼龙	聚酰胺	/	35	5	外购车运	3	聚乙烯	乙烯	/	700	10	外购车运	4	泡棉卷	乙烯炔	/	50	2	外购车运	5	泡棉片	/	/	50	2	外购车运	6	BOPP 卷材	/	/	100	10	外购车运	7	模具钢	钢	/	65	10	外购车运	8	润滑油	植物基础油、合成醋	/	2	1	外购车运
序号	名称	重要组份	规格	年用量 (t/a)	最大存储量 (t)	备注																																																														
1	聚丙烯	丙烯	/	50	10	外购车运																																																														
2	尼龙	聚酰胺	/	35	5	外购车运																																																														
3	聚乙烯	乙烯	/	700	10	外购车运																																																														
4	泡棉卷	乙烯炔	/	50	2	外购车运																																																														
5	泡棉片	/	/	50	2	外购车运																																																														
6	BOPP 卷材	/	/	100	10	外购车运																																																														
7	模具钢	钢	/	65	10	外购车运																																																														
8	润滑油	植物基础油、合成醋	/	2	1	外购车运																																																														

表 1-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毒性毒理耗一览表

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急性毒性)
聚丙烯	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为无毒、无臭、无味的乳白色高结晶的聚合物。熔点可达 167℃，耐热、耐腐蚀，极难溶于水，密度较小。	遇明火高热可燃	无毒
尼龙	是大分子主链重复单元中含有酰胺基团的高聚物的总称。外观为透明或不透明的乳白或淡黄色的粒料，软化点高，耐热，摩擦系数低，耐磨损，耐油，耐弱酸，耐碱和一般溶剂，熔点在 280℃左右。	449~499℃时会发生自燃	无毒
聚乙烯	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无臭、无毒，化学稳定性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	遇明火高热可燃	无毒
润滑油	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用于机械的摩擦部分，起润滑、冷却和密封作用。相对密度(空气=1): 0.85 闪点(℃): 120~340; 自燃点(℃): 300~350。	遇明火高热可燃	无毒

主要设备:

表 1-3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及型号	数量(台)	备注
1	机械液压机	/	8	/
2	冲压机	/	4	/
3	切边机	/	4	/
4	冲孔机	/	4	/
5	注塑机	/	9	/
6	机械手	/	9	/
7	模温机	/	9	/
8	冷水机	/	9	/
9	快速装模机	/	9	/
10	加工中心	/	2	/
11	吹膜机	/	5	/
12	制袋机	/	5	/
13	空压机	/	1	/
14	冷却塔	/	1	/
15	裁切机	/	2	/

16	分切机	/	1	/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1100	液化石油气（立方米/年）	/	
电（千瓦时/年）	50 万	燃气（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p>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p> <p>本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其中 200t/a 的用水为循环冷却水，定期补充，不外排。</p> <p>本项目区已执行雨污分流，且项目区内雨污管网已与市政雨污管网对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72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浏河。</p>				
<p>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p> <p>无</p>				

1、项目由来：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新建于 2018 年 8 月，位于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是一家从事研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冲压件、模具、智能制造设备、工业机器人、塑料制品、纸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拟投资 10000 万实施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建成后年产汽车零部件 5000 万件、模具 500 件及塑料制品 7000 万件。该项目占地面积 5333.13m²，员工 30 人，年工作 300d，实行 8h 单班制，年工作 2400h。

为进一步做好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科学客观地评价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中“二十五、汽车制造业”中“71、汽车制造”中“其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3111 号）承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工作。我单位在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的基础上，根据环评技术导则及相关文件，并征求了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环保主管部门审批，以期为项目实施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2、工程规模和内容

(1) 项目名称：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

(2) 建设单位：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

(4) 建设性质：新建；

(5) 项目总投资和环保投资情况：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

(6) 工作制度：实行单班 8h 工作制，年工作 300d（2400h）；

(7) 项目人员编制：运营期项目预计有职工 30 人，不设立食堂、宿舍。

(8) 建设内容：项目建成后年产汽车零部件 5000 万件、模具 500 件及塑料

制品 7000 万件等，详见下表。

表 1-4 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年产量	年运行时数
1	生产车间	汽车零部件	5000 万件	2400h
2		模具	500 件	
3		塑料制品	7000 万件	

(9) 公用工程

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见表 1-5:

表 1-5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8000m ²	用于汽车零部件、模具及塑料制品的生产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000m ²	主要用于日常办公及一些配套设施
贮运工程	成品仓库	500m ²	用于成品的暂存
	原料仓库	500m ²	用于原料的存放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自来水	950t/a	市政管网供给
	排水工程 生活污水	720t/a	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供电	50 万 kwh/a	市政电网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气	非甲烷总烃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达标排放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 720t/a	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固废	危险固废、工业固废、生活垃圾	危废暂存间 5m ² ，位于生产车间南侧，工业固废暂存间 10m ² ，位于生产车间南侧；项目产生的固废按环保要求处置，外排量为零。
	噪声		采取隔声、减震措施，达标排放。

表 1-6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气	活性炭吸附装置	8	1 座	—	达标排放
噪声	噪声隔声减振	2	—	单台设备总体消声量 25dB (A)	厂界噪声达标
废水	化粪池	2	1 个	依托现有	达标排放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3	1 座	10m ²	安全暂存

	危废堆场		1 座	5m ²	安全暂存
	合计	15	—	—	—

3、周围环境概况

本项目拟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项目西侧为空地，东侧为工厂厂房，隔厂房为帝悦精密科技，北侧为北海路。周边最近敏感点为西南侧约 260m 处的居民区，厂区周边 300m 概况见附图 3。

4、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2929]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主要产品为汽车零部件、模具及塑料制品。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规定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淘汰类项目；也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的通知》（苏府〔2007〕129 号）中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5、与太湖流域管理要求相符性分析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中第四章水污染防治第三十四条规定：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合理规划建设公共污水管网和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实现雨水、污水分流。自本条例施行之日起 5 年内，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所在城镇和重点建制镇的生活污水应当全部纳入公共污水管网并经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处理。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氮、磷等污染水体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

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企业排放的污水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浏河；本项目不排放含氮磷的工业废水，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04 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04 号，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的相关规定。

6、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项目地附近的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如表 1-7 所示：

表 1-7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保护区

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最近距离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面积	二级管控区面积	
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浏河及其两岸各 100 米范围	5.9		5.9	~3500m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距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边界约 3500m，不在上述生态保护区管控区范围内，满足《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要求。

7、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生产汽车零部件、模具及塑料制品，行业类别为[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企业在生产中会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未收集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本项目产生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均可以合理处置，不对周围外环境造成影响。因此，本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

8、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1-8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法律、法规以及环境管理相关要求	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
与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其管控区边界距离 35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扩建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细颗粒物（PM _{2.5} ）年均浓度分别为 16、42、73、39 微克/立方米，项目所在区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措施等，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浏河水质应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声环境质量应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利用土地自建厂房进行生产，生产过程中不涉及过多自然资源的利用，满足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位于太仓市浏河镇，项目所在区域基础设施及环保设施基本齐全，具备污染集中控制的条件，能够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符合太仓市浏河镇环保规划的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9、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利用土地自建厂房，附件用地性质证明材料，项目选址用地为工业用地，属于北部工业区。

太仓市浏河镇北部工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取得太仓市环保局审批意见（太环建[2012]9 号），浏河镇北部工业区一期规划范围：东至浏茜路，西至苏张泾，南至北海路、巨能路西延伸，北至老洙泾，开发面积 1k m²。二期规划范围：东至沪太路，西至苏张泾，南至钱泾河，北至巨能路西延伸，开发面积 0.85k m²。本项目所在地属于规划的浏河镇北部工业园用地范围内，本项目的土地符合土地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太仓市浏河镇北部工业区产业定位以一、二类工业为主，主要发展为主要发展机械制造、电子信息、新能源、新材料、重大装备、塑料制品、轻工等主要产

业。本项目所在地区属于浏河镇北部工业区，主要为汽车零部件、模具及塑料制品制造，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能源。因此本项目与北部工业园定位相符。

项目建设符合本地区的行业发展要求和区域发展趋势，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的相关规定也相容，项目选址具有环境可行性。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无原有污染情况存在。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太仓市位于江苏省南部，长江口南岸。地处东经121° 12'、北纬31° 39'。东濒长江，与上海崇明岛隔江相望，南临上海市宝山区、嘉定区，西连昆山市，北接常熟市。总面积822.9平方公里，水域面积285.9平方公里，陆地面积537平方公里。土地总面积8.23公顷，耕地面积3.43万公顷。太仓市辖太仓港经济开发区、7个镇、人口约46.38万人。

浏河镇，是江苏省重点镇，隶属于江苏省太仓市，位于江苏省东南部。东与崇明岛隔江相望，南与上海宝山、嘉定两区接壤，为长江口的第二道门户、太仓市沿江的重要集镇、江苏省最大的渔业基地。浏河镇是太仓市区的卫星镇，位于太仓市东部，长江南岸，为江防要地和长江门户，距市区18千米。面积68.83平方千米。辖6个社区、8个行政村。昆（山）浏（河）、嘉（定）浏（河）、沪浮（桥）等公路在境内交会。浏河镇，元改刘家港，为漕粮北运出海港口。明置巡检司，复设镇海卫于天妃宫，俗称天妃镇；永乐元年（1403）开港，为对外贸易口岸，诸国商船云集，俗称“六国码头”。浏河在此入长江，设码头。古迹有明代著名航海家郑和七次下西洋遗址天妃宫及明代抗倭阅兵台。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

2、地形、地貌、地质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向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 3.5m-5.8m（基准：吴淞零点），西部 2.4m-3.8m。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 （1）表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 0.6 米-1.8 米左右。
- （2）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 米厚。
- （3）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 0.5 米-

1.9 米，地耐力为 100-120KPa。

(4)第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 0.4 米-0.8 米，地耐力为 80-100Kpa。

(5) 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 1.1km 左右，地耐力约为 120-140kPa。

3、气候条件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具有明显的亚热带季风气候特征，年均无霜期 232 天；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年平均降雨日为 129.7；年平均气温 15.3℃，极端最高气温 37.9℃，极端最低气温-11.5℃，年平均相对湿度 81%，处于东南季风区域，全年盛行东南风，风向频率为 12%，最少西南风，风向频率 3%，年均风速 3.7m/s，实测最大风速 29m/s。平均大气压 1015 百帕，全年日照 2019.3 小时。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2-1：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项 目		数值及单位(出现年份)
气 温	年平均气温	15.3℃
	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37.9℃(1966 年 8 月 7 日)
	历年极端最低气温	-11.5℃(1977 年 1 月 31 日)
风 速	年平均风速	3.7m/s
气 压	年平均气压	1015.8mm
	极端最低年平均气压	990.5mm
	极端最高年平均气压	1040.6mm
降 水	历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
	历年最大降水量	1563.8mm(1960)
	历年最大日降水量	229.6mm(1960 年 8 月 4 日)
湿 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最高湿度	87% (1965 年 8 月)
	最小相对湿度	63% (1972 年 12 月)
雾 日	年平均雾日	28d
	年最多雾日	40d
	年最小雾日	17d
风 向 和风频	全年主导风向	E15.1%
	冬季主导风向	NW12.9% E12.9%
	夏季主导风向	SE17.6%

项目所在地太仓市风玫瑰图如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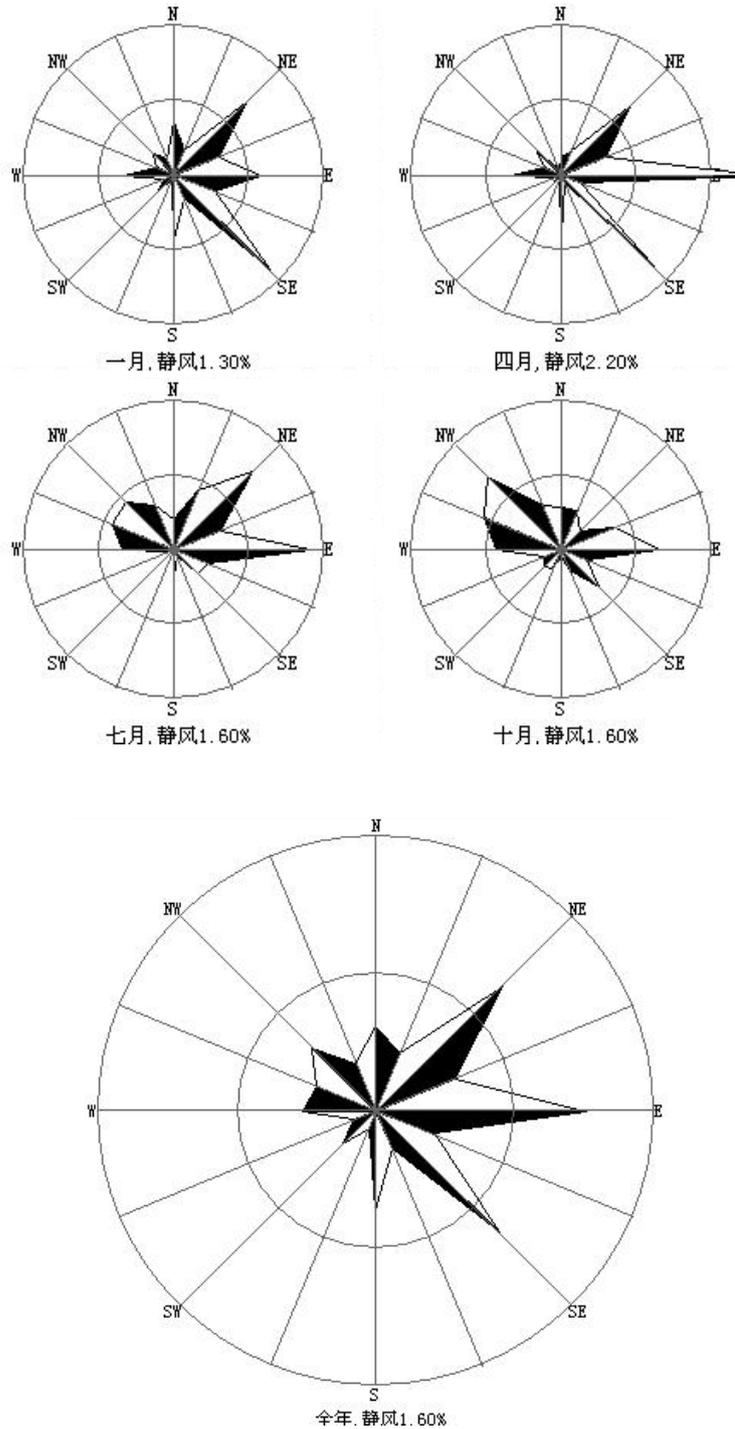


图 2-1 太仓市风玫瑰图

4、水文条件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

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9月最高、8月次之、7月居第3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本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浏河。

5、植被、生物多样性

建设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农业历史悠久，天然植被很少，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种植业以粮（麦子、水稻）、油、棉等作物为主，还有蔬菜等。畜牧业以养猪、牛、羊、鸡、鸭为主；此外，宅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林业以乔木、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本地区无原始森林。

沿江沼泽、坑塘及洲滩尾部等为水生动物产卵、觅食的场所。

长江渔业水产资源丰富，有淡水种、半咸水种、近河口种和近海种四大类型，鱼类以鲤科为主，还有鲥鱼、刀鱼、河鲀、中华鲟等珍贵鱼类。另有软体动物、甲壳类动物和白鳍豚等珍稀濒危动物。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基本情况

太仓市位于江苏省南部，长江口南岸。地处东经121° 12'、北纬31° 39'。东濒长江，与上海崇明岛隔江相望，南临上海市宝山区、嘉定区，西连昆山市，北接常熟市。总面积822.9平方公里，水域面积285.9平方公里，陆地面积537平方公里。土地总面积8.23公顷，耕地面积3.43万公顷。太仓市辖太仓港经济开发区、7个镇、人口约46.38万人。

太仓市有着悠久的历史，自古代宋、元以来，太仓的浏家港便是江浙一带的槽运枢纽，建有百万石的粮仓和规模庞大的水运码头。据史籍记载，当时“海外番舶，蛮商夷贾，云集繁华”，号称“六国码头”。明永乐年间，著名航海家三保太监郑和“造大舶，自苏州浏家河泛海”，七下西洋，远航亚非30余国，为太仓留下了辉煌的一页。

太仓沿江岸线共有 38.8 公里，其中深水岸线 22 公里，从太仓港区到长江口内，航道水深在10米以上，深水线离岸约1.5公里，能满足 5 万吨级船舶回转水域要求。江苏省自南京以下尚未开发的长江岸线几乎一半在太仓，它是江苏省离长江口最近邻上海的一个重要口岸。

改革开放以来，太仓的经济保持了连续、快速、健康的发展，在全国率先进入小康城市，经济实力连续多年位居全国百强县市前列。太仓市的城市发展也突飞猛进，城市化水平为49.09%，境内有两个省级开发区：太仓港港口开发区和沙溪。其中沙溪紧邻老城区，已逐渐成为太仓老城区东侧的新城区。2000年，位于太仓市（城厢镇）东北和西南方向的板桥镇和南郊镇也并入市区。由于南郊镇镇区与原市区距离较近，隔浏河相望，又有204国道和太平路两条联系通道，南郊大量人员已在市区就业，生活配套也较依赖市区，因此南郊已经成为市区的一个功能区。

目前，太仓市仍在向东南、北部不断发展，规划中的太仓市将包括城市中心区、经济开发区（包括一期、二期主区和板桥管理区）、南郊以及作为发展备用的陆渡镇。

浏河镇，古称浏家港，在上海开埠之前，曾被誉为“六国码头”，为我国东南沿海的主要商埠，是明代伟大的航海家郑和七下西洋的启碇地。全镇总面积68平方公里，辖8个行政村，6个社区，常住人口5.6万余人，境内地形平坦，气候宜

人，物产丰富，是江南著名的“鱼米之乡”。项目所在地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温暖湿润，降水丰沛，四季分明，季风变化明显。随着城市的建设，周围的自然农村生态已为镇郊型人工农业生态所取代，厂房、仓库等构筑物及道路正在逐步取代农田及零星分布的村民住宅。人工植被以栽培作物为主，主要作物是水稻、三麦及蔬菜等几十个品种。道路和河道两边，村民屋前宅后为以绿化为主种植的树木。由于人类活动和生态环境的改变，境内树木和草丛间已无大型野生动物。境内主要的动物为人工饲养的畜禽和鱼类。

凭借与上海郊区房价形成的属地落差，浏河开发的别墅、双拼、多层、小高层和高层公寓房，都呈现出较为明显的性价比，还有021区号电话进入小区，让不少上海人感到在这里与在沪上购房几乎没有差别。还有房产商们设想的小区班车与轻轨七号线对接等方案，也让购房者纷纷把购房款钱“掷”向订单。仅环洲国际金域连廊的开盘促销，特意前来的上海订购者不在少数，令开发商信心倍增。

2、区域总体发展规划与环境功能规划

2.1 区域总体规划

《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将城市的功能性质确定为：争先进位的创新城市、经济发达的港口城市、生态优良的依据城市、协调发展的现代化城市。城市的发展战略为突出临沪优势，全面对接上海；积极利用港口，带动城市发展；积极谋划产业结构优化与升级；构建高效、便捷的综合交通体系；合理构建城乡一体的空间格局；加强生态保护、促进节能减排；挖掘文化、景观资源，塑造太仓特色。规划至远期（2030年），形成“中心城市一镇一村庄”的城乡体系和“双城三片”的市域空间结构，“双城”指由主城与港城构成的中心城区，“三片”指沙溪、浏河、璜泾。沙溪镇定位为历史文化名镇、集文化旅游与工业发展于一体的综合型城镇。浏河镇定位为对接上海、服务港口的滨江生活服务、生态休闲城镇。

2.2 区域功能

浏河镇编修《浏河城镇总体规划》，并通过了有关部门的论证。按照《规划》，浏河新镇区“北扩东进”，逐步形成“一城三轴五区”的空间结构。一城即浏河镇新镇区；三轴即沿郑和大街商业轴、镇南北景观轴、沿浏河两岸生活轴；五区为老镇区、滨江休闲区、西部工业区、南部工业区、郑和休闲度假区。“一城三轴五区”，使浏河建成区面积从1.7平方公里扩大到7.5平方公里。浏河作为“江尾海头第一镇”，与上海嘉定、宝山接壤。同上海的“一公里”对接，让浏

河真正成为沪上的“后花园”。浏河镇坐拥独家腹地，积极做好“一小时商业圈”，主推“郑和下西洋”起锚地的海洋文化，主打农家休闲、江海度假、美食三鲜品牌，把浏河小镇缔造成海鲜街和人居地。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地块属于规划的北部工业区，根据太仓市规划，北部工业区四至范围为：东至浏茜路，西至苏张泾，南至北海路、巨能路西延伸，北至老洙泾，开发面积 1km²，拟建项目属于太仓市浏河镇北部工业区用地范围内。

3、太仓市浏河镇北部工业区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1) 给水工程

工业园区内不另设水厂，用水采用太仓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浏河供水管理站（以下简称浏河供水站）供给。浏河供水站水源来自太仓市第三水厂，该水厂实行双水源供水。主供水源为长江水，备用水源为总库容 1742 万 m³ 的市水源地工程。一旦长江发生水污染事件或遇到咸潮，作为备用水源的水源地工程将立即启用，满足每天 60 万吨供水规模，应对最长连续不宜取水天数 25 天。

(2) 污水工程

工业园区内的企业污水接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位于滨江大道和浏茜公路之间五号桥南 400 米处，总设计规模 6 万 m³/d，一期工程设计规模 2 万 m³/d，采用 A²/O 氧化沟生化处理工艺，污水收集区域主要为浏河镇中心镇区，并于 2007 年 1 月投入，目前尚有余量接纳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二期工程设计规模拟增加 4 万 m³/d，并对镇域内污水管网系统进行完善，至 2020 年，规划服务面积约 12.556 平方千米，规划服务人口约 12 万人。为保护太湖水体水环境质量，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08 年对废水进行了深度处理，使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表 1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浓度限值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进入浏河。

(3) 雨水工程

工业园区内雨水收集后就近排入内部河道中。新敷设雨水管道使用暗管和暗渠方式，雨水管道坡度宜控制在 3‰左右。雨水管道最大管径 d1200mm，最小管径 d500mm，雨水管道一般为塑料管或承插式钢筋混凝土管。

(4) 热力工程

太仓市浏河镇北部工业区各企业所需蒸汽由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提供，4 台 30 万机组全部成为热电厂机组，供热管线覆盖面积 20 万平方公里，供热主管先长 50 公里，平均供气量近 600 吨/小时。

(5) 燃气工程

目前，工业园区及周边地区沪浮璜公路和巨能路已经铺设市政中压输气管网，气源为太仓高中压调压站。2020 年底前，工业园区及周边地区将从现有的中压燃气管线引出支管接入相邻地区，实现中压燃气管网全部覆盖，中压干管为 DN300，中压为 0.2~0.4MPa。燃气管网走向定为道路西、北侧。

(6) 环境卫生

工业园区一期地块内东北部建立浏河镇第二垃圾中转站，运转规模为 80t/d。工业园区内各企业产生的生活垃圾经第二垃圾中转站处理后，全部运至太仓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残渣进入太仓市综合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理。太仓市垃圾综合处理基地位于新卫村，占地 32hm²。各企业产生的工业固废可综合利用的可采用各种利用途径进行综合利用，属危险废物的必须按照危险固废转移和处置相关规定，由具有相应处置资质的企业进行处理。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中的有关内容，项目区污水最终受纳河流浏河水质功能为IV类水体；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苏府〔1996〕133号文的有关内容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声环境功能为3类区。

1、空气环境质量：

根据《2017 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2017 年太仓市区环境空气 SO₂ 年平均浓度为 16ug/m³、NO₂ 年平均浓度为 42ug/m³、PM₁₀ 年均浓度为 73ug/m³、PM_{2.5} 年均浓度为 39ug/m³、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1.2ug/m³、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82ug/m³。

表 3-1 2017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标准值 (ug/m ³)	现状浓度 (ug/m ³)	超标 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60	16	/	达标
NO ₂	年均值	40	42	0.05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均值	70	73	0.043	不达标
PM _{2.5}	年均值	35	39	0.11	不达标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0	1.2	/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60	182	0.1375	不达标

根据上表情况，项目所在区 NO₂、PM₁₀、PM_{2.5}、O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不达标区。区域达标规划目前正在编制中，根据大气环境质量整治计划，通过进一步控制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加强工业废气治理等措施，预计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能够达标。

2、水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纳污河为浏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浏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根据《2017 年太仓市环境质量年报》浏河各断面水质监测结果表明：浏河水质监测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具体数据见下表。

表 3-2 浏河断面水质主要项目指标值 (单位: mg/L)

项目	DO	BOD ₅	氨氮	总磷	高锰酸盐指数
断面均值	5.8	3.4	0.62	0.13	1.3
评价标准 (IV 类)	≥3	≤6	≤1.5	≤0.3	≤10
单项指数	0.47	0.57	0.42	0.4	0.13

3、声环境质量:

评价期间对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时间: 2019 年 3 月 15 日昼间、夜间各一次; 监测点位: 厂界外 1 米。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3 项目地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时间	N1 (东北)	N2 (东南)	N3 (西南)	N4 (西北)	标准
昼间 (LeqdB[A])	56.8	54.7	54.9	53.8	65
夜间 (LeqdB[A])	46.6	44.4	45.6	45.6	55

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地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地面水环境保护目标：项目污水接纳水体为浏河，水质基本保持现状，不降低项目地附近水体的功能级别。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拟建项目地周围大气环境保持现有水平，不降低项目地周围大气环境现有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功能级别。

3、声环境保护目标是：本项目投产后，项目周围区域噪声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不降低声环境功能级别。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

表 3-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敏感目标	方位	最近距离(m)	规模(人口)	环境功能区划及主导生态功能
大气环境	居民区 1	N	366	20 户, 8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居民区 2	W	260	5 户, 20 人	
	紫薇苑	E	1000	200 户, 800 人	
地表水	浏河(纳污水体)	S	3500	中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V 类标准
声环境	居民区 1	N	366	20 户, 8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
	居民区 2	W	260	5 户, 20 人	
	紫薇苑	E	1000	200 户, 800 人	
	厂界四周	1 米	/	/	
生态环境	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S	3500	总面积 5.9km ²	水源水质保护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查《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本项目不属于生态红线管控区范围内。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p>根据太仓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中 SO₂、NO₂、PM₁₀、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标准，具体见表 4-1。</p>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依据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150		
	NO _x	年平均	50		
		24 小时平均	100		
		1 小时平均	25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非甲烷总 烃	一次值	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p>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项目纳污水体浏河 pH、COD、高锰酸盐指数、氨氮、BOD₅、总磷、溶解氧、石油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中 IV 类水质标准，SS 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中四级标准。具体指标见表 4-2。</p>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水 域 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 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 限值
浏 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GB3838- 2002）	表 1 IV类标准	pH	无量纲	6~9
			化学需氧量	mg/L	≤30
			高锰酸盐指数		≤10
			氨氮（NH ₃ -N）		≤1.5
			五日生化需氧量		≤6
			总磷（以 P 计）		≤0.3
			溶解氧（DO）		≥3
			石油类		≤0.5
	《地表水资源质量 标准》（SL63-94）	四级	SS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评价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3 类标准，具体见表 4-3。

表 4-3 区域噪声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项目厂区边界	（GB3096-2008）	表 1，3 类	dB(A)	昼 65	夜 55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本项目废气非甲烷参照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标准，详见表 4-4。

表 4-4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表

执行标准		指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mg/m ³
				排气筒 m	二级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平板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的制版、印刷、涂布、印后加工等工艺	非甲烷总烃	50	15	1.5	2.0

表 4-5 废气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表

执行标准	指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5	非甲烷总烃	2.0

2、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由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尾水排至浏河。污水处理及排放标准见表 4-6。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表 4-6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pH	—	6~9
			COD	mg/L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B 等级	总氮	mg/L	70
			石油类		15
			氨氮		45
			总磷		8
污水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表 1 标准	COD	mg/L	50
			氨氮		5(8)*
			总磷		0.5
			总氮		1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pH	—	6~9
			SS	mg/L	10
			LAS		0.5
			石油类		1

注：*括号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根据《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现有城镇污水处理厂氨氮仍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 5(8)mg/L 的标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氨氮执行 4 (6) mg/L 标准。

3、噪声

本项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具体见表 4-7。

表 4-7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类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厂界外 1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3 类	dB (A)	65	55

4、固废

固体废弃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中相关标准；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中相关标准。

总量控制目标

(1) 总量控制因子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十三五”将工业烟粉尘、总氮、总磷、挥发性有机物四种污染物纳入总量控制范围。根据苏环办[2011]71号“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COD、NH₃-N、SO₂、NO_x 应按照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执行。

(2) 本项目总量控制目标：

表 4-8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单位: t/a)

类别		污染因子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2475	0.2227	0.0248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275	0	0.0275
废水		污水量	720	0	720
		COD	0.288	0.0576	0.2304
		SS	0.216	0.036	0.18
		NH ₃ -N	0.018	0.00072	0.01728
		TN	0.036	0.0072	0.0288
		TP	0.0036	0.00072	0.00288
固废	危废	废润滑油	0.05	0.05	0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9	9	0
		边角料	5	5	0

(3) 总量平衡途径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水排放总量在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内平衡；

项目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率 100%，不申请总量。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施工期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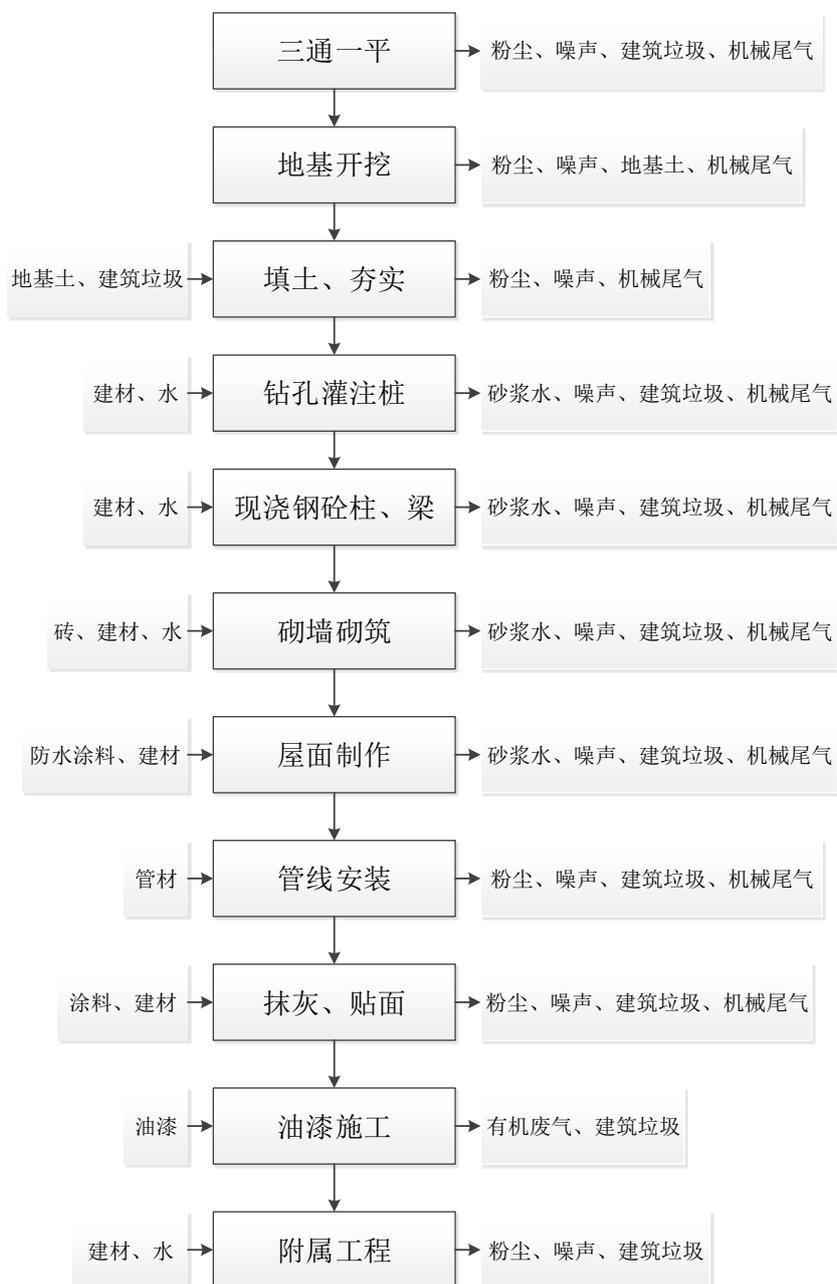


图 5-1 施工期基本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1、基础工程

主要为围挡、土地平整、挖方、场地的填土和夯实，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建筑垃圾和噪声污染。该工段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 三通一平

主要指通水、通电、通道路和土地平整。施工过程中采用推土机等设备将现场的杂物清理干净，清理后将施工过程中用水用电接至工地现场。主要污染物是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粉尘和排放的尾气、建筑垃圾等。

(2) 地基开挖

地基开挖是根据图纸要求将地基开挖至相应深度，挖出的地基土先堆在现场，用于建设地点低洼地的填土，土方可以在建设地点平衡，不会向外排放。主要污染物是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粉尘和机械排放的尾气。

(3) 填土、夯实

地基开挖出的土用作填土材料，填土施工时，一般将软弱土层挖至天然好土，然后作砂框，用平板振荡器挡实，再进行分层填土，然后用 10-12T 的压路机分遍压碾，碾压时需浇水湿润填土以利于密实。

夯实是利用起重机械吊起特制的重锤来冲击基土表面，使地基受到压密。一般夯打为 8-12 遍，分段进行。主要污染物为施工机械噪声、粉尘和机械产生的尾气。

2、主体工程

主要为钻孔灌注，现浇钢砼柱、梁，砖墙砌筑。该工段具体包括如下内容：

(1) 钻孔灌注桩

浇灌时用光元钢做导杆，放入钢筋笼（架），用溜筒注放预先拌制均匀的混凝土。浇注时应随灌、随振、随提棒，振捣均匀，不满振、不过振。主要污染物是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粉尘和机械排放的尾气，拌制混凝土时的砂浆水等。

(2) 现浇钢砼柱、梁

根据施工图纸，首先进行钢筋的配料和加工，钢筋加工主要包括调直、下料剪切、接长、弯曲等物理过程，然后进行钢筋绑扎，安装于架好模板之处。根据图纸进行浇筑（使用商品混凝土），同时捣实使上下层紧密结合。混凝土成型后，为保证水泥水化作用能正常进行，采用浇水养护，防止水份过早蒸发或冻结。主要污染物是机械噪声、尾气，砂浆水、养护用水，废钢筋等。

(3) 砖墙砌筑

首先进行水泥砂浆的调配，用水泥砂浆抄平钢砼柱、梁的基面，利用经纬仪、垂球和龙门板放线，并弹出纵横墙边线。然后在弹好线的基面上按选定的

组砌方式进行摆脚，立好匹数杆，再据此挂线砌筑。主要污染物是机械噪声、尾气，拌制砂浆时的砂浆水，碎砖和废砂浆等。

3、装饰工程

主要为屋面制作，管线安装，抹灰、贴面，油漆施工。该工段具体包括如下内容：

(1) 屋面制作

平屋面做法是在现浇制板上刷一道结合水泥浆，隔气层一道，用水泥珍珠岩建隔热层，再抹 20-30 毫米厚、内掺 5%防水剂的水泥砂浆，表面罩一层 1: 6: 8 防水水泥浆（防水剂：水：水泥）。防水剂选用高分子防水卷材。主要污染物是机械噪声、尾气，拌制砂浆时的砂浆水，碎砖和废砂浆等。

(2) 管线安装

根据图纸设计铺设、安装管道线路，并预留接管口。主要污染物是机械噪声、尾气，管材切割过程产生的粉尘和废弃管材。

(3) 抹灰、贴面

抹灰先外墙后内墙。外墙由上而下，内墙用 1: 2 水泥砂浆。主要污染物是机械噪声、尾气，拌制砂浆时的砂浆水和废砂浆等。

(4) 油漆施工

对外露的铁件进行油漆施工，木工段时间较短，且使用的涂料和油漆量较少，有少量的有机废气挥发，并产生废的油漆桶和涂料桶。

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根据项目建设的内容，项目施工期主要的大气污染物为施工场地的扬尘、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及装修阶段产生的少量油漆废气。

(1) 扬尘

在整个施工期，产生扬尘的作业有土地平整、打桩、开挖、回填、道路浇注、建材运输、露天堆放、装卸等过程，如遇干旱无雨季节，加上大风，施工扬尘将更严重。

①据有关调查显示，施工工地的扬尘主要是由运输车辆的行驶产生，约占扬尘总量的 60%，在完全干燥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 = 0.123 \left(\frac{v}{5} \right) \left(\frac{W}{6.8} \right)^{0.85} \left(\frac{P}{0.5} \right)^{0.75}$$

式中：Q—汽车行驶的扬尘，kg/km 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表 5-1 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时的汽车扬尘（单位：kg/辆 公里）

P \ 车速	0.1 (kg/m ²)	0.2 (kg/m ²)	0.3 (kg/m ²)	0.4 (kg/m ²)	0.5 (kg/m ²)	1.0 (kg/m ²)
5 (km/h)	0.0283	0.0476	0.0646	0.0801	0.0947	0.1593
10 (km/h)	0.0566	0.0953	0.1291	0.1602	0.1894	0.3186
15 (km/h)	0.0850	0.1429	0.1937	0.2403	0.2841	0.4778
20 (km/h)	0.1133	0.1905	0.2583	0.3204	0.3788	0.6371

表 5-1 为一辆载重 5t 的卡车，通过一段长度为 500m 的路面时，不同路面清洁程度，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产生的扬尘量。由此可见，在同样路面清洁情况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清洁度越差，则扬尘量越大。

②施工扬尘的另一种情况是露天堆场和裸露场地的风力扬尘，由于施工需要，一些建材需露天堆放，一些施工点表层土壤需人工开挖、堆放，在气候干燥又有风的情况下，会产生扬尘，其扬尘量可按堆场起尘的经验公式计算：

$$Q = 2.1(V_{50} - V_0)^3 e^{-1.023W}$$

式中：Q—起尘量，kg/t a；

V₅₀—距地面 50m 处风速，m/s；

V₀—起尘风速，m/s；

W—尘粒含水率，%。

由此可见，这类扬尘的主要特点是与风速和尘粒含水率有关，因此，减少建材的露天堆放和保证一定的含水率是抑制这类扬尘的有效手段。

尘粒在空气中的传播扩散情况与风速等气象条件有关，也与尘粒本身的沉

降速度有关。以沙尘土为例，其沉降速度随粒径的增大而迅速增大。当粒径为 250 微米时，沉降速度为 1.005m/s，因此当尘粒大于 250 微米时，主要影响范围在扬尘点下风向近距离范围内，而真正对外环境产生影响的是一些微小尘粒。根据现场施工季节的气候情况不同，其影响范围和方向也有所不同。

项目施工期起尘环节虽然较多，但根据同类项目类比资料及现成调查结果，施工期主要起尘环节为物料堆场及装卸过程、车辆运输。根据中国环境科学学院的有关研究结果，建筑施工扬尘排放经验因子为 0.292kg/m²，建设项目占地面积约为 40000m²，则产生的建筑施工扬尘约为 2.942t。

(2) 施工机械燃油废气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用到的施工机械主要包括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等，它们以柴油为燃料，会产生一定量废气，包括 CO、NO_x、THC 等，但产生量不大，属于间歇性排放，影响范围有限。因此，本次评价对该部分废气不作重点评价。

(3) 油漆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进行厂房的简单装修，所用油漆量、内墙涂料量较少。涂料废气中有害气体主要为油漆废气，油漆废气的主要污染因子为油性涂料中的二甲苯和甲苯，此外还有极少量的甲醛、汽油、丁醇、丙醇等。

2、废水

施工期的废水污染源主要为机械设备冲淋含油污水等的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另外施工机械漏油、施工泥浆、生活垃圾、施工物料受到雨水冲刷也会对周围的水环境造成影响。

①施工废水

施工时会产生一定的施工机械车辆冲洗水、冲洗砂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石油类。

②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本项目的施工人员按 40 人计，施工期约 360 天，《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 年修订），生活用水量按 100L/(p d)计，则施工人员生活用水总量为 1440t。生活污水的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1152t。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₃-N 和 TP 等，其污染物浓度 COD 约 400mg/L、SS 约 200mg/L、NH₃-N 约 25mg/L、TP 约 4mg/L。

3、噪声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施工期声源种类多样，多具有移动属性；噪声频谱、时域特性复杂。施工机械噪声由施工机械所造成，如打桩机械等，多为点声源；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装卸、拆装模板的撞击声等，多为瞬间噪声；运输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其中对声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施工机械噪声。

建设期主要施工机械设备的噪声源强见表 5-2。当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产生噪声叠加，根据类比调查，叠加后的噪声增加 3~8dB (A)，一般不会超过 10dB (A)。

表 5-2 项目施工机械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施工机械	噪声级 dB (A)	备注
装载机	93	距离设备约 1m 处的 平均噪声级
推土机	90	
挖掘机	92	
打桩机	105	
振捣机	88	
夯土机	92	

4、固体废弃物

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①建筑垃圾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有开挖土地产生的土石方、建材损耗产生的垃圾、装修产生的建筑垃圾等。

土石方：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查看，项目区地势平整，项目无地下室工程，土方开挖量小。

建材损耗垃圾、装修垃圾：根据类比分析，每 200m² 约产生建筑垃圾 1t，本项目建筑面积约为 13530m²，则产生的建材损耗垃圾及装修垃圾约为 67.75t。施工期的建材损耗垃圾及装修垃圾以无机废物为主，主要包括施工中的下脚料，如废弃的堆土、砖瓦、混凝土块等，同时还包括少量的有机垃圾，主要是各种包装材料，包括废旧塑料、泡沫、废弃油漆和涂料等。这些废弃物基本上不溶解、不腐烂变质，但如处理不当，会影响景观和周围环境的质量。

②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量按 1.0kg/（人·d）计算，施工期定员以 40 人计，施工期约 360 天，则施工期生活垃圾总量为 14.4t。

二、运营期

本项目主要进行生产、加工汽车零部件、模具及塑料制品等，具体工艺如下：

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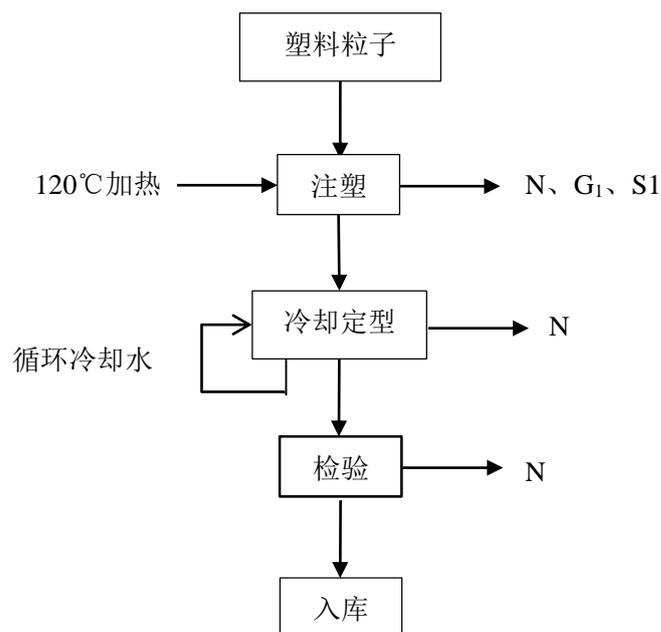


图 5-1 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注塑**：塑料粒子干燥后通过电加热至 120℃后进行注塑，注塑工艺主要包括填充、保压、冷却和脱模四个过程。加热过程没有达到塑料粒子的热分解温度，但挤出过程产生一定废气（G₁），以非甲烷总烃计；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风管道引至车间顶部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集气罩未捕集到的废气视为无组织废气，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N、有机废气 G₁ 和边角料 S₁。

(2) **冷却成型**：注塑后的塑料制品冷却后成型。冷却塔为间接冷却，冷却水在冷却过程中，会形成极小的水滴或水膜，通过蒸发散热和传导散热进行冷却。此工序会产生一定的噪声（N）。

(3) **检验**：将冷却成型好的零部件采用人工检验，合格后得到成品，入库

或运走。

模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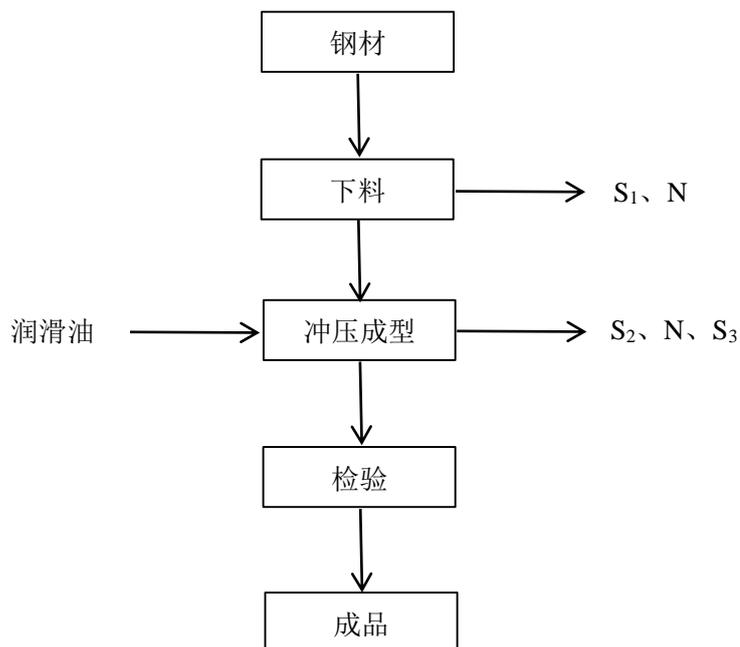


图 5-2 模具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下料**：将外购钢材通过加工中心、切边机等下料成型。该工序会产生一定的边角料 S₁、噪声 N。

(2) **冲压成型**：下料后的半成品利用液压机、冲压机、冲孔机等进行成型加工。该工序会产生边角料 S₂、噪声 N 和废润滑油 S₃。

(3) **检验**：将冲压成型好的零部件采用人工检验，合格后得到成品，入库或运走。

注：工艺使用的润滑油用于机器，起到润滑作用，润滑油的分解温度为 280℃，机器使用过程中并不能达到此温度，因此没有有机废气产生。

本项目用于装润滑油的空桶有 1 个，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中 6.1 以下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a）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所以本项目中的润滑油包装桶不作为固体废物来管理。

塑料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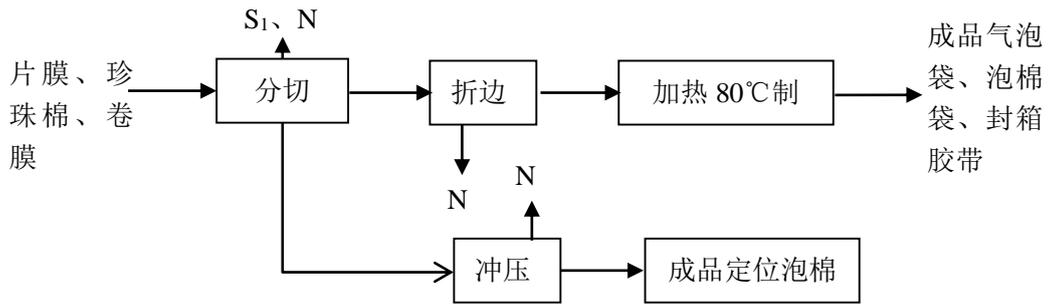


图 5-3 塑料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

分切：将外购的片膜、珍珠棉和卷膜通过分切机、裁切机裁切成所需尺寸，在裁切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边角料 S_1 和设备噪声 N 。

分切后主要有两种工艺，第一种：

折边：将分切好的卷膜通过折边机进行折边，在折边过程中会产生设备噪声 N 。

加热 80°C 制袋：通过制袋机流水线的热刀将半成品气泡袋两边封口后得到成品。

第二种：

冲压：利用冲压机将分切好的珍珠棉进行冲压得到想要的形状，即成品定位泡棉，此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N 。

水平衡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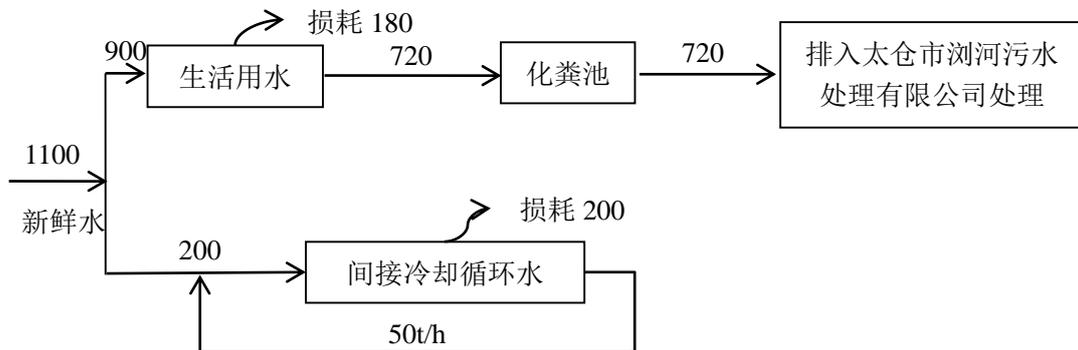


图 5-4 项目水平衡图 t/a

主要污染工序：

1、水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

生活污水

本项目共 30 个员工，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按每人每天用水 100L 定额计，全年工作 300d，则生活用水量为 900t/a，参照《城市排水工程规划规范》（GB 50318-2000），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算，则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量为 72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浏河。

废水中各项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3。

表 5-3 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种类	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 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720	COD	400	0.288	化粪池	320	0.2304	接管至太仓市浏河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经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浏河。
		SS	300	0.216		250	0.18	
		氨氮	25	0.018		24	0.01728	
		总氮	50	0.036		40	0.0288	
		总磷	5	0.0036		4	0.00288	

2、大气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

(1) 废气

本项目使用原料为塑料粒子，投料过程中不会产生投料粉尘。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废气来自于挤出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

本项目在挤出过程中，塑料粒子受热情况下塑料中残存未聚合的反映单体以及从聚合物中分解出的单体可会发至空气中，从而形成有机废气。由于挤出时加热温度一般控制在塑料原料允许的范围内，分解的单体量极少，且加热在封闭的容器内进行，产生的单体仅有少量排出。本项目塑料粒子用量为 785t/a，以 0.035%（参照美国环保局推荐数据每吨原材料产生 0.35kg 有机废气）总有机废气产生量计，则生产过程中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275t/a。

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处理，经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挤出区域设集风装置收集，风量为 10000m³/h，收集效率按 90%，处理效率按 90% 计，年工作时间 2400h，则项目有组织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 0.2475t/a，产生速率为 0.103kg/h，产生浓度为 10.31mg/m³；其中有

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248t/a，速率为 0.0103kg/h，浓度为 1.031mg/m³。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 0.0275t/a，产生速率为 0.0115kg/h。

根据计算，项目建成后废气排放情况汇总见表 5-4、5-5。

表 5-4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产生及排放情况

排气筒	排气量 m ³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排放情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1#排气筒	10000	非甲烷总烃	10.31	0.103	0.2475	活性炭吸附	90%	1.031	0.0103	0.0248

表 5-5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275	0.0275	105*51	10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包括：冲压机、空压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等，源强在 75-85dB(A)左右。

为有效的控制项目噪声排放，本项目将选用低噪声动力设备与机械设备并按照工业设备安装的有关规范，合理进行厂平面布局。根据类比调查，主要噪声源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5-6 噪声源强产生情况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等效声级 dB(A)	距最近厂界距离 (m)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机械液压机	8	80	W, 13	厂房隔声、 距离衰减	25
冲压机	4	80	N, 15		25
切边机	4	80	E, 15		25
冲孔机	4	75	N, 18		25
注塑机	9	70	E, 15		25
机械手	9	75	E, 16		25
模温机	9	80	W, 15		25
冷水机	9	75	E, 15		25
快速装模机	9	80	E, 16		25
加工中心	2	75	W, 15		25
吹膜机	5	80	E, 15		25
制袋机	5	75	E, 15		25
空压机	1	80	E, 16		25
冷却塔	1	75	W, 15		25
裁切机	2	75	E, 15		25
分切机	1	75	E, 16		25

4、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主要有：

(1) 一般固废

边角料：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本项目边角料的产生量约为 5t/a，统一收集外售处理。

(2)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根据企业提供信息，产生量约为 0.05t/a。

(3) 生活垃圾：本项目员工 30 人，以 1.0kg/人·天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9t/a，作为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固体废物鉴别 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判定依据及结果见下表。

表 5-7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边角料	生产过程	固态	钢材、塑料	5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2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态	生活废物	9	√	—	
4	废润滑油	生产过程	液态	润滑油	0.05	√	—	

根据《国家危废名录》（2016 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本项目产生固废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具体判定结果见表 5-8。

表 5-8 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日常生活	固态	生活废物		—	—	99	9
2	边角料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	固态	钢		—	—	86	5
3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	液态	润滑油		T, I	HW08	900-217-08	0.05

生产过程中的废润滑油委托有相应处理资质单位收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卫生填埋；边角料统一收集外售。固废均得到妥善安全处理处

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表 5-9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99	—	9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
2	边角料	一般固废	86	—	5	收集外售	回收公司
3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HW08	T, I	0.05	委托处置	有资质单位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本项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表 5-10。

表 5-10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方式	处置或利用方式
1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05	生产过程	液态	润滑油	润滑油	12个月	T, I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区，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物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0.31	0.2475	1.031	0.0103	0.0248	外界大气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	0.0275	/	0.0115	0.0275	
水 污 染 物	—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720m ³ /a	COD	400	0.288	320	0.2304	太仓市浏河 污水处理有 限公司	
		SS	300	0.216	250	0.18		
		NH ₃ -N	25	0.018	24	0.01728		
		TN	50	0.036	40	0.0288		
		TP	5	0.0036	4	0.00288		
电离电 磁辐射	无							
固体 废物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边角料		5	5	/	0		
	生活垃圾		9	9	/	0		
	废润滑油		0.05	0.05	/	0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5-85dB(A)左右。车间噪声经过车间墙壁的阻隔和厂区的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影响不显著。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主要大气污染源为施工扬尘、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及装修阶段产生的少量油漆废气。

(1) 施工扬尘

施工期产生扬尘的作业有土地平整、打桩、开挖、回填、道路浇注、建材运输、露天堆放、装卸和搅拌等多过程。施工现场近地面粉尘量受施工机械、施工方式、管理方式及天气、地表土质等多种因素影响，一般施工现场的天气环境中 TSP 浓度可达到 1.5-3.0mg/m³。

如果在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可使扬尘减少 70%左右。表 7-1 为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的试验结果，结果表明实施每天洒水 4-5 次进行抑尘，可有效地控制施工扬尘，可将 TSP 污染距离缩小到 20-50m 范围。施工路段洒水降尘试验结果见表 7-1：

表 7-1 施工路段洒水降尘试验结果

距路边距离 (m)		0	20	50	100	200
TSP 小时平均浓度 (mg/m ³)	不洒水	11.03	2.89	1.15	0.86	0.56
	洒水	2.11	1.40	0.68	0.60	0.29

由上表可以看出，施工现场采取洒水等有效降尘措施后，施工期扬尘的影响范围基本上控制在 50m 以内，可有效降低施工扬尘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间产生的粉尘污染主要决定于施工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及风力等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的影响最大。根据市政施工现场实测资料，在一般气象条件下，平均风速为 3.7m/s，建筑工地内 TSP 浓度为其上风向对照点的 2-2.5 倍，建筑施工扬尘的影响范围可达 150m，影响范围内 TSP 浓度平均值可达 0.48mg/m³，是《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值的 1.6 倍。当有围栏时，同等条件下其影响距离可缩短 50%，即影响范围缩小至 75m。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围 500m 无敏感点，故扬尘对周边环境敏感目标不会产生明显影响，环评要求建筑施工单位在施工期内必须采取以下措施减缓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物料临时堆放时应适当洒水以增加湿度，并适当进行覆盖，进行围挡、容易产生粉尘的辅助材料暂存时尽量采用袋装，露天堆放需毡布覆盖；大风天不施工等；尽量缩小

扬尘污染范围，且施工期产生扬尘影响是暂时的，随着工程结束而终止。

根据《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和《苏州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苏州市人民政府令第125号）中的相关规定：

①建设工地的物料堆放场所应当按照要求进行地面硬化，并采取密闭、围挡、遮盖、喷淋、绿化、设置防风抑尘网等措施。物料装卸可以密闭作业的应当密闭，避免作业起尘。物料堆放场所出口应当硬化地面并设置车辆清洗设施，运输车辆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作业场所。施工单位和物料堆放场所经营管理者应当及时清扫和冲洗出口处道路，路面不得有明显可见泥土、物料印迹。

②工程建设单位应当承担施工扬尘的污染防治责任，将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列入工程造价。工程建设单位应当要求施工单位制定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并委托监理单位负责方案的监督实施。

③施工场地应当配备防尘抑尘设备，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污染控制负责。气象预报风速达到五级及以上时禁止施工。应当对裸土地面进行覆盖、绿化或者铺装。

运输易产生扬尘污染物料的应当符合下列防尘要求：

①运输车辆应当持有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核发的通行证，渣土运输车辆还应当持有城市管理部门核发的准运证；

②运输单位和个人应当在出土现场和渣土堆场配备现场管理员，具体负责对运输车辆的保洁、装载卸载的验收工作；

③运输车辆应当密闭，确保设备正常使用，装载物不得超过车厢挡板高度，不得沿途泄漏、散落或者飞扬；

④运输单位和个人应当加强对车辆密闭装置的维护，确保设备正常使用，不得超载，装载物不得超过车厢挡板高度。

（2）施工设备及车辆运输尾气

施工过程中用到的施工机械主要以柴油为燃料，会产生一定量废气，包括CO、NO_x、SO₂等，但产生量不大，影响范围有限，给大气环境带来的影响是局部的、短期的。通过提高施工组织管理水平，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监测和管理，促进和监督施工单位在保证工程质量与进度的同时，使施工行为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减低到最小。

（3）装修废气

本次工程主要进行厂房的简单装修，所用油漆量、内墙涂料量较少。油漆废气主要

为二甲苯和甲苯，产生量较少，通过大气扩散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装修过程中应尽量使用水溶性乳胶漆等环保油漆及涂料，应尽量减少油漆的储存量和储存时间，根据装修进度分批购买；油漆使用完后，应该对油漆桶及时处理，不在施工现场大量堆存，防止油漆桶内剩余油漆废气污染环境。最好空房隔一段时间之后再入住，以避免装修期间油漆挥发废气对人的影响。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

(1) 施工废水

本项目在施工场地设置沉淀池收集处理施工废水，经处理后的施工废水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本项目施工作业废水不直接向地表水环境排放，对项目所在地的水环境影响较小。

(2)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本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沙溪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18）表 2 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要求后排入七浦塘。

综上，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量较小，污染物较为简单，经上述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鉴于施工噪声的复杂性，以及施工噪声影响的区域性和阶段性，本报告根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针对不同施工阶段计算出不同施工设备的噪声污染范围，以便施工单位在施工时结合实际情况采取适当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噪声可近似视为点源处理，根据点源噪声衰减模式，估算出离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预测模式如下：

$$L_i=L_0-20\lg(r_i/r_0)-\Delta L$$

式中： L_i —距声源 r_i m 处的施工噪声预测值，dB；

L_0 —距声源 r_0 m 的施工噪声级，dB；

ΔL —障碍物、植被、空气等产生的附加衰减量。

对于多台施工机械同时作业时对某个预测点的影响，应按下式进行声级迭加：

$$L = 10 \lg \sum_{i=1}^n 10^{0.1 \times L_i}$$

根据前述的预测方法和预测模式，对施工过程中各种设备噪声影响范围进行计算，得到表 7-2 所示：

表 7-2 施工设备施工噪声的影响范围

声级	测点与声源距离 (m)							昼间达标		夜间达标	
	1	10	20	40	80	100	150	距离 (m)	声级 dB(A)	距离 (m)	声级 dB(A)
装载机	93.0	73.0	67.0	61.0	54.9	53.0	49.5	15	69.5	80	54.9
推土机	90.0	70.0	64.0	58.0	51.9	50.0	46.5	10	70.0	57	54.9
挖掘机	92.0	72.0	66.0	60.0	53.9	52.0	48.5	13	69.7	71	54.7
振捣机	88.0	68.0	62.0	56.0	49.9	48.0	44.5	26	59.7	45	54.9
夯土机	92.0	72.0	66.0	60.0	53.9	52.0	48.5	13	69.7	71	54.7
打桩机	105	85.0	79.0	73.0	66.9	65.0	61.5	57	69.9	317	54.9

由上表可知，以施工期最大声级噪声源——打桩机为例：单机施工机械噪声昼间最大在距声源 57m（69.9dB（A））、夜间最大在距声源 317m（54.9dB（A））以外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围 80 米无敏感点。为减少噪声对该区域的污染，环评要求建筑施工单位在施工期内必须采取以下措施：

①优先采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障，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②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减少施工噪声影响时间；除施工工艺需要连续作业的外，禁止夜间施工。需要连续作业有噪声扰民时应事先向有关部门申报批准并将审核批准的施工内容、施工时间张贴在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区，公告附近居民谅解。

③施工中应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增大机械噪声的现象发生。

④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车辆进出应避免居民点，另外应尽量压缩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综上所述，由于本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但实际施工时间较短，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后，负面影响只是暂时性的，夜间施工过程中尽量避免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且施工

设备采用减振措施，加强隔声，施工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4、固体废物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区地势平整，项目无地下室工程，土方开挖量小，土方开挖中表土部分用于项目区场地平整和回填，产生废弃土方由有资质单位运送至城建部门指定地点；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建材损耗垃圾、装修垃圾等）约为 100t，其中废弃的堆土、砖瓦、混凝土块等可用做填路材料，包装材料可以回收利用，其他的建筑垃圾应在指定的堆放点存放，运至指定地点处置；生活垃圾进行专门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严禁乱堆乱放，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因此，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经采取以上控制措施后，预计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生活污水：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污水排放源强如表 7-3：

表 7-3 本项目废污水排放源强

名称	排放量 (t/a)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720t/a	COD	320	0.2304	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SS	250	0.18	
		NH ₃ -N	24	0.01728	
		TN	40	0.0288	
		TP	4	0.00288	

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位于太仓市浏河镇西侧钱泾十组，占地面积 4.96hm²。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拟分期建设，一期设计处理水量 1 万 m³/d，二期 2 万 m³/d。

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已于 2006 年 12 月底投入运行，污水处理采用的 A²/O 氧化沟工艺，主要接纳镇域内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市政及其它污水，运行以来，工艺稳定可靠，出水保证率高。二期工程预计于 2018 年 12 月建成投产，尾水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1 中城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I 尾水排放浓度限值及《城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浏河。位于常胜路与外环一级公路交叉口西侧，占地 40 亩。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是经江苏省发展计划委员会立项批准建设的，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设计规模为日处理污水 4 万吨，共分二期实施。其中首期工程总投资 3250 万元，日处理污水 2 万吨，总投资 3250 万元。工程从 2003 年 4 月 20 日开

工建设，于 2004 年 4 月完工投入试运行。

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出水设计指标见表 7-4，处理后可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一级排放标准。

表 7-4 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出水水质指标 单位: mg/l

	BOD ₅	COD	SS	TP
进水	180	400	200	4
出水	≤20	≤50	≤20	≤0.5

目前处理污水量在 100000t/d 左右，建设项目排放废水 2.4t/d，排放量较少，仅占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设计水量的 0.015%，且水质简单，主要为生活污水，故不会对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正常运行造成影响。建设项目排放污水经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排放口设计需按照《关于印发<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控[97]122 号）有关要求进行规范化设置。

因此，建设项目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污染物影响分析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注塑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达标排放，未收集到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对照有机废气污染防治技术工程规范及推广的废气治理技术，工业上一般可采用的方法有：吸附处理、催化燃烧法、吸收法。

由于本项目废气中的有机废气浓度达不到燃烧处理技术的要求，且燃烧法需要添加辅助燃料，处理成本较高，因此，本项目采用燃烧处理法不经济。

吸收法需要选择合适的吸收液，由于多种有机废气因子，因而吸收液也难以确定，且会引入新的污染物，且吸收后还需进行溶剂和溶液的分离，因此，容易产生二次污染，吸收法本项目也不太适应。

根据工程分案例，吸附法处理有机废气应用最广泛，且处理效率稳定，投资较低。吸附法在使用中表现了如下的特点：可相当彻底的净化废气，即可达深度净化效果，特别是对于低浓度废气的净化，比其它方法显示出更大的优势。故本项目拟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的污染防治措施是切实可行的。

*活性炭吸附装置工作原理

因活性炭表面有大量微孔，其中绝大部分孔径小于 500A（1A=10-10m），单位材料

微孔的总内表面积称“比表面积”，可高达 $900\sim 850\text{m}^2/\text{g}$ ，常被用来作为吸附有机废气的吸附剂。空气中的有害气体称“吸附质”，活性炭为“吸附剂”，由于分子间的引力，吸附质粘到微孔内表面，从而使空气得到净化。活性炭材料分颗粒炭、纤维炭，传统的颗粒活性炭有煤质炭、木质炭、椰壳炭、骨炭。本项目采用的是颗粒活性炭，在有机废气处理过程中，活性炭常被用来吸附烷烃、烯烃、芳香烃、酮、醛、氯代烃、酯等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本项目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即将两个活性炭吸附塔串联，第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有机物的去除率可达 70% 以上，第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有机物的去除率可达 70% 以上，故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有机物的处理效率可达到 90% 以上。

此外，活性炭具有孔径分布合理、吸附容量高、吸附速度快、机械强度大、在固定床中使用，气流阻力小、易于解吸和再生等优点，在宽浓度范围对大部分无机气体（如硫化物、氮氧化物等）和大多数有机蒸气、溶剂有较强的吸附能力。

随着活性炭的吸附过程，设备阻力随之缓慢增加，当活性炭饱和时，设备阻力达到最大值，此后的设备净化效率基本失去。为此，系统在设备进出风口处设置一套差压测量系统，对该装置进出口的废气压力差进行检测并显示，当压差值为 1200Pa ，以告知业主需对该设备的活性炭进行更换。目前工程实践中均采用压差值控制活性炭更换，该方法观测方便、比较直观。

*活性炭的使用量

本项目活性炭吸附系统所使用活性炭为活性炭颗粒，吸附系统结构为抽屉式，便于活性炭更换。根据生产规模预测，本项目活性炭吸附器的尺寸拟定为： $1000\times 1000\text{mm}$ ，活性炭碳层厚 165cm ，按照层厚和尺寸进行计算得装填体积为 1.65m^3 。活性炭颗粒的堆密度约为 $0.5\text{g}/\text{cm}^3$ ，因此活性炭填充量约为 0.825t 。项目活性炭对有机废气的吸附容量为 $0.3\text{kg}/\text{kg}$ ，由污染源强估算可知，本项目的有组织废气量一年达到 $0.2475\text{t}/\text{a}$ ，按照活性炭吸附效率 90% 计，被吸附的有机废气量为 $0.2228\text{t}/\text{a}$ ，因此本项目一年需要的活性炭的使用量为 $0.7427\text{t}/\text{a}$ ($0.2228/0.3$)。根据活性炭的使用量 $0.7427\text{t}/\text{a}$ 与装填量 $0.8\text{t}/\text{a}$ 计算得每年需要更换 1 次，产生废活性炭约为 $1.023\text{t}/\text{a}$ （包括活性炭 1 次更换量 $0.8\text{t}/\text{a}$ 和吸附的有机废气 $0.2228\text{t}/\text{a}$ ）。

①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

根据计算，项目投运后，其废气总排放情况汇总见如下：经预测本项目废气对环境

影响情况见表 7-5 和表 7-6。

表 7-5 有组织排放源强及排放参数一览表

/	点源编号	点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内径	烟气出口速度	烟气出口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非甲烷总烃
单位			m	m	m	m/s	K	h		kg/h
数据	1	1#排气筒	0	15	0.4	16.11	293.15	2400	正常	0.0103

表 7-6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产生源强（面源）

项目	排放高度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年排放时数	评价因子源强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非甲烷总烃
单位	m	m	m	h	kg/h	/	kg/h
生产车间	10	105	51	2400	0.0115	正常	0.0115

表 7-7 评价因子及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ug/m ³)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8 小时平均	2000	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确定值

②估算模型参数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AERSCREEN 进行估算，估算模式见下表：

表 7-8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71 万
最高环境温度℃（K）		-9.8（263.35）
最低环境温度℃（K）		39.2（312.35）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是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③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采用推荐模式中的估算模型 AERSCREEN 对污染物的最大地面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 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进行计算。其中 P_i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 mg/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g/m^3 。

表 7-9 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分级依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表 7-10 估算模式计算结果统计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 (ug/m^3)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占标率 P_{max} (%)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出现距离 m
有组织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1.2236	0.0612	41
无组织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6.6345	0.3317	67.01

综上所述，经估算模式预测，本项目排放污染物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占标率 P_{max} (%) < 1%，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经预测，项目正常情况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方案可行，本项目只进行初步估算即可，不需要做进一步预测。

表 7-1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5km~50km☑	边长=5km☑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 其它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评价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检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监测点位数 (1)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无			
	污染源年排放量	非甲烷总烃 0.0523t/a			
注：“☑”，填“☑”；“（ ）”为内容填写项					

(2)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AERSCREEN 进行估算，经预测可知：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最大落地浓度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浓度限值，无超标点。

表 7-12 计算环境保护距离源强表

污染物	排放速率(kg/h)	标准值(mg/m ³)	面源有效高度(m)	面源(长×宽)	排放单元
非甲烷总烃	0.0115	2	10	105m×51m	生产车间

因此，本项目建成后不需要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2.3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13201-91）的有关规定，确定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针对非甲烷总烃进行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其源强详见表 7-7。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05} L^D$$

C_m----为环境一次浓度标准限值，mg/m³；

Q_c----为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S (m²) 计算，r=(s/π)^{0.5}；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无因次。

Q_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表 7-13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污染物名称	C _m (mg/m ³)	L (m)	r (m)	计算系数为II类				Q _c (kg/h)
				A	B	C	D	
非甲烷总烃	2	0.045	5.19	700	0.021	1.85	0.84	0.0115

根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及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综合考虑，最终卫生防护距离确定为 50m（以厂房边界为起点）。项目厂房边界距离最近敏感目标为 260 米，能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设置的要求。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设备运行噪声，设备运行噪声声压级在 75~85dB(A)左右（主要设备的噪声值见表 5-2）。本项目应将生产设备设置在厂房内。因此本评价可以对项目的厂界进行昼间声环境影响分析，计算过程如下：

A: 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倍频带声压级, dB;

L_w ——声源功率级, dB;

Q ——声源之指向性系数, 2;

R ——房间常数, $R = \frac{S\bar{a}}{1-a}$, \bar{a} 取 0.05 (按照水泥墙进行取值)。

B: 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_{L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T_L ——建筑物隔声量, 40dB (按照 2 砖墙取值)。

C: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的等效声级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声源功率级, 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倍频带声压级, dB;

S ——透声面积, m^2 。

D: 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r) = L_w + D_c - A$$

式中: $L_p(r)$ ——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 dB;

L_w ——倍频带声压级, dB;

D_c ——指向性校正, dB;

A ——倍频带衰减, dB。

E: 噪声源叠加公式:

$$L_{pT} = 10 \lg \left[\sum_{i=1}^n (10^{\frac{L_{pi}}{10}}) \right]$$

式中: L_{pT} ——总声压级, dB;

L_{pi} ——接受点的不同噪声源强, dB。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结果见表 7-14:

表 7-14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关心点	噪声源	数量(台)	单台噪声值 dB(A)	噪声叠加值 dB(A)	隔声、减振 dB(A)	噪声源离厂界距离 m	距离衰减 dB(A)	贡献值 dB(A)	叠加贡献值 dB(A)
东厂界	机械液压机	8	80	89.0	25	15	65.5	40.5	48.6
	冲压机	4	80	86.0		14	63.1	38.1	
	切边机	4	80	86.0		13	63.7	38.7	
	冲孔机	4	75	81.0		15	57.5	32.5	
	注塑机	9	70	79.5		13	57.3	32.3	
	机械手	9	75	84.5		16	60.5	35.5	
	模温机	9	80	89.5		13	67.3	42.3	
	冷水机	9	75	84.5		15	61.0	36.0	
	快速装模机	9	80	89.5		18	64.4	39.4	
	加工中心	2	75	78.0		18	52.9	27.9	
	吹膜机	5	80	87.0		17	62.4	37.4	
	制袋机	5	75	82.0		16	57.9	32.9	
	空压机	1	80	80.0		13	57.7	32.7	
	冷却塔	1	75	75.0		15	51.5	26.5	
	裁切机	2	75	78.0		18	52.9	27.9	
	分切机	1	75	75.0		16	50.9	25.9	
南厂界	机械液压机	8	80	89.0	25	13	66.8	41.8	48.6
	冲压机	4	80	86.0		15	62.5	37.5	
	切边机	4	80	86.0		13	63.7	38.7	
	冲孔机	4	75	81.0		16	56.9	31.9	
	注塑机	9	70	79.5		13	57.3	32.3	
	机械手	9	75	84.5		15	61.0	36.0	
	模温机	9	80	89.5		18	64.4	39.4	
	冷水机	9	75	84.5		18	59.4	34.4	
	快速装模机	9	80	89.5		17	64.9	39.9	
	加工中心	2	75	78.0		16	53.9	28.9	
	吹膜机	5	80	87.0		13	64.7	39.7	
	制袋机	5	75	82.0		15	58.5	33.5	
	空压机	1	80	80.0		18	54.9	29.9	
	冷却塔	1	75	75.0		16	50.9	25.9	
	裁切机	2	75	78.0		13	55.7	30.7	
	分切机	1	75	75.0		18	49.9	24.9	
西厂	机械液压机	8	80	89.0	25	16	64.9	39.9	48.4
	冲压机	4	80	86.0		13	63.7	38.7	
	切边机	4	80	86.0		15	62.5	37.5	

界	冲孔机	4	75	81.0	25	13	58.7	33.7	48.5
	注塑机	9	70	79.5		16	55.5	30.5	
	机械手	9	75	84.5		13	62.3	37.3	
	模温机	9	80	89.5		15	66.0	41.0	
	冷水机	9	75	84.5		18	59.4	34.4	
	快速装模机	9	80	89.5		18	64.4	39.4	
	加工中心	2	75	78.0		17	53.4	28.4	
	吹膜机	5	80	87.0		16	62.9	37.9	
	制袋机	5	75	82.0		13	59.7	34.7	
	空压机	1	80	80.0		15	56.5	31.5	
	冷却塔	1	75	75.0		18	49.9	24.9	
	裁切机	2	75	78.0		16	53.9	28.9	
	分切机	1	75	75.0		13	52.7	27.7	
北厂界	机械液压机	8	80	89.0	25	15	65.5	40.5	48.5
	冲压机	4	80	86.0		13	63.7	38.7	
	切边机	4	80	86.0		15	62.5	37.5	
	冲孔机	4	75	81.0		18	55.9	30.9	
	注塑机	9	70	79.5		18	54.4	29.4	
	机械手	9	75	84.5		17	59.9	34.9	
	模温机	9	80	89.5		16	65.5	40.5	
	冷水机	9	75	84.5		13	62.3	37.3	
	快速装模机	9	80	89.5		15	66.0	41.0	
	加工中心	2	75	78.0		13	55.7	30.7	
	吹膜机	5	80	87.0		15	63.5	38.5	
	制袋机	5	75	82.0		18	56.9	31.9	
	空压机	1	80	80.0		18	54.9	29.9	
冷却塔	1	75	75.0	17	50.4	25.4			
裁切机	2	75	78.0	16	53.9	28.9			
分切机	1	75	75.0	13	52.7	27.7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经距离衰减和厂房隔声后，建设项目各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 60dB(A)，项目夜间不进行生产）。本项目距离敏感目标较远，不会产生扰民噪声。

4、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产生固体废物情况见表 7-15。

表 7-15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一般固废	99	9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
2	边角料	包装	一般固废	86	5	外售	回收公司
3	废润滑油	生产过程	危废	900-217-08	0.05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资质单位

(2)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一览表。

表 7-16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产生量t/a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润滑油	0.05	HW08	900-217-08	危废暂存间	5m ²	桶装	0.5t	12个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的能力能够满足要求。

(3) 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代码为 HW08，由具有相应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以下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可供建设单位参考，详见表 7-17。

表 7-17 项目周边危废处置单位情况一览表

名称	地址	核准内容	核准经营数量(吨)	处置方式
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常熟经济开发区长春路 102 号	医药废物 (HW02)、废药物药品 (HW03)、农药废物 (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 (HW05)、有机溶剂废物 (HW06)、废矿物油 (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HW09)、精(蒸)馏残渣 (HW11)、染料涂料废物 (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 (HW13)、感光材料废物 (HW16)、有机磷化合物废物 (HW37)、含酚废物 (HW39)、含醚废物 (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 (HW45)、其他废物 (HW49, 仅限 900-041-49、802-006-49、900-039-49、900-046-49)	38000	D10

(4) 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① 贮存场所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建设，具体要求如下：

- a、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 b、贮存、处置场的使用单位，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

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本项目危险固废的暂存场所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具体要求如下：

- a、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 b、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 c、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 d、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 e、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同时应对危险废物存放设施实施严格的管理：

- a、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0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 b、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 c、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 d、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和管理方案，可满足危险废物临时存放相关标准的要求，将危险废物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②转运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应尽量避免避开办公区和生活区；内部转运作业应采取专用的工具；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5、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

要求企业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1) 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2) 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 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4) 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6、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使用的润滑油等原料，为可燃物质，因此在储存、搬运、使用的过程中若不注意，将导致泄漏、挥发，将会污染附近环境空气，可能污染附近地表水体、土壤，甚至引发火灾、爆炸事故。

一旦发生泄露并遇火源引发火灾，将威胁厂内物资财产安全，污染厂区周边的环境。因此，日常生产中应避免出现泄漏，对火源必须密切注意，防止火灾的发生。

应急预案

企业目前尚未进行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企业应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等文件，并进一步结合安全生产及危化品的管理要求，补充和完善公司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修改完善的具体内容包括：

(1) 结合公司机构设置、现有紧急应变处理组织编制表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应急组织机构，明确具体的总指挥、副总指挥、各组负责人员的具体人选及相关人员的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住宅电话或移动电话等；补充完善应急领导指挥部岗位职责等；如负责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制定和修订；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组织实施和演练；检查督促做好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配合地方相关部门进行地企联动应急救援演练工作等具体分工。应急事故情况下与出租方的相互配合。

(2) 确定建设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类型、事故风险等级及分级相应程序，规定对事故应急救援提出方案和安全措施，现场指导救援工作等。

(3) 事故防范与应急救援资源：明确安全生产控制系统采取的措施、个体防护所需的设备、消防系统的布设、防火设备、器材的配置以及其他事故防范的措施、应急救援的设施、设备等。

(4) 确定报警与通讯联络方式，包括事故发生时的具体通报方式、警报种类、通讯方式以及通报内容等。

(5) 进一步完善事故风险应急处理措施，包括危险化学品泄漏处理时应采取的个体防护、泄漏源控制、泄漏物处理方法和手段；补充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的处理措施，如对厂区内的初期火灾以自救为主，发生大火或无法控制的火灾时以专业消防部门的外援为主，对危险化学品的火灾，现场抢险救火人员应处于上风向或侧风向，并佩戴防护面具和空气呼吸器，穿戴专用防护服等个体防护措施。

(6) 环境应急监测：公司发生重大环境风险事故时，应立即向地方政府报告，后续的救灾工作及应变组织运作，交由地方相应部门统一指挥。公司应急领导指挥部要全力配合、支持相应部门的抢险救灾工作，提供必要的应急工具、设备和物质供应。环境的应急监测由专业的环境监测人员进行，对事故现场污染物在下风向的扩散不断进行侦查监测，配合相关的专业人士对事故的性质、参数和后果作出正确的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的依据。

(7) 应急状态的终止和善后计划措施

由企业应急救援领导指挥部根据有关意见要求和现场实际宣布应急救事故现场受其影响区域，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有效善后措施。

企业善后计划措施包括确认事故状态彻底解除、清理现场、清除污染、恢复生产等现场工作；对事故中受伤人员的医治；事故损失的估算；事故原因分析和防止事故再次发生的防范措施等，总结教训，写出事故报告，报有关主管部门等。

(8) 应急培训和演练

针对应急救援的基本要求，系统培训各现场操作人员，在发生各级危险化学品事故时报警、紧急处置、逃生、个体防护、急救、紧急疏散等程序的基本要求，并定期安排演练。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达标排放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加强管理	达标排放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	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不会对污水厂处理工艺造成冲击负荷，对纳污河道影响较小
		SS		
		NH ₃ -N		
		TN		
		TP		
固 体 废 物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收集贮存，委托处置	100%处置，“零”排放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	收集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噪 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	厂界达标
其它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表 8-1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						
项目名称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注塑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达标排放	8	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 本项目一起建成时同时投入运行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氮、总磷	化粪池	达标排放	2	
固废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委托处置	不产生二次污染、“零”排放	3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	收集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桶若干, 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固废堆场、危废堆场的建设					
噪声	生产、公辅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隔声、减振; 合理布局	厂界达标	2	
绿化	/			—	依托厂区	
事故应急措施	/			满足要求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	/			满足管理要求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划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			/	依托厂区	
“以新带老”措施(现有项目整改要求)	/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废气在所在区域内平衡, 废水在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内平衡, 固废排放量为零。				/	
区域解决问题	/			/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情况等)	本项目以厂房边界为边界, 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				/	
合计					15	

九、结论

一、结论

1、工程概况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新建于 2018 年 8 月，位于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是一家从事研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冲压件、模具、智能制造设备、工业机器人、塑料制品、纸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拟投资 10000 万实施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建成后年产汽车零部件 5000 万件、模具 500 件及塑料制品 7000 万件。该项目占地面积 5333.13m²，员工 30 人，年工作 300d，实行 8h 单班制，年工作 2400h。

2、建设项目与国家、地方政策法规及产业的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2929]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规定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淘汰类项目；也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的通知》（苏府〔2007〕129 号）中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3、厂区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自建厂房进行生产加工，地块属于北部工业区。太仓市浏河镇北部工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取得太仓市环保局审批意见（太环建[2012]9 号），浏河镇北部工业区一期规划范围：东至浏茜路，西至苏张泾，南至北海路、巨能路西延伸，北至老洙泾，开发面积 1k m²。二期规划范围：东至沪太路，西至苏张泾，南至钱泾河，北至巨能路西延伸，开发面积 0.85k m²。本项目所在地属于规划的浏河镇北部工业园用地范围内，本项目的土地符合土地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太仓市浏河镇北部工业区产业定位以一、二类工业为主，主要发展为主要发

展机械制造、电子信息、新能源、新材料、重大装备、塑料制品、轻工等主要产业。本项目所在地区属于浏河镇北部工业区，主要为汽车零部件、模具及塑料制品制造，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能源。因此本项目与北部工业园定位相符。

项目建设符合本地区的行业发展要求和区域发展趋势，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的相关规定也相容，项目选址具有环境可行性。

4、项目地区的环境质量与环境功能相符性

新建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分别为 16、42、73、39 微克/立方米，项目所在区 NO₂、PM₁₀、PM_{2.5}、O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措施等，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8）中Ⅳ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及固废均较少，对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本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5、污染物排放达标可行性

废气：本项目废气产生后经配套的处理装置收集处理后能达到相应排放标准，不会对所在地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本项目以厂房边界起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项目厂房边界距离最近敏感目标为 260 米，满足卫生防护距离标准。

废水：本项目投产后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72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标准（其中未规定的其他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浏河，对环境影响较小。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空压机、冲压机等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为 75-85dB（A），经采取隔声等措施，噪声源经厂房建筑物衰减后，项目厂界外噪声值能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噪声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根据其不同种类和性质，分别采取收集外售、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或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等处置方式，不外排，不产生二次污染。

6、本项目污染物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达标排放：

废水：废水量 $\leq 720\text{t/a}$ ； $\text{COD}\leq 0.288\text{t/a}$ 、 $\text{SS}\leq 0.216\text{t/a}$ 、 $\text{NH}_3\text{-N}\leq 0.018\text{t/a}$ 、 $\text{TP}\leq 0.036\text{t/a}$ 、 $\text{TN}\leq 0.0036\text{t/a}$ 。废水总量控制指标由建设单位申请，经太仓市环保局批准下达，总量在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内平衡。

7、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生产汽车零部件、模具及塑料制品，行业类别为[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太仓市浏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企业在生产中会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未收集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均可以合理处置，不对周围外在环境造成影响。因此，本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

8、与“三线一单”相符性

表 9-1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法律、法规以及环境管理相关要求	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
与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其管控区边界距离 35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扩建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细颗粒物（PM _{2.5} ）年均浓度分别为 16、42、73、39 微克/立方米，项目所在区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措施等，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浏河水质应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标准；声环境质量应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利用土地自建厂房进行生产，生产过程中不涉及过多自然资源的利用，满足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与环境准入	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位于太仓市浏河镇，项目所在区域

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基础设施及环保设施基本齐全，具备污染集中控制的条件，能够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符合太仓市浏河镇环保规划的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p>因此，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p>	
<p>9、结论：</p>	
<p>综上所述，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分析，认为本项目在认真执行设计方案及环评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产生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很小，且满足“三线一单”中相关要求，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p>	
<p>二、建议</p>	
<p>(1) 本次环评表的评价结论是以企业所申报的上述产品的原辅材料、种类、用量、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对策为基础的，如果该公司扩大生产规模，或者原材料种类用量、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对策等有所变化时，应由建设单位按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另行申报。</p>	
<p>(2) 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p>	
<p>(3) 加强生产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保养检修，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土地证、房产证、租赁协议

附件 4 环评委托书和合同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标明纳污口位置和地形地貌等）

附图 2 周围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太仓市浏河镇总体规划图

附图 5 太仓市生态红线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 7、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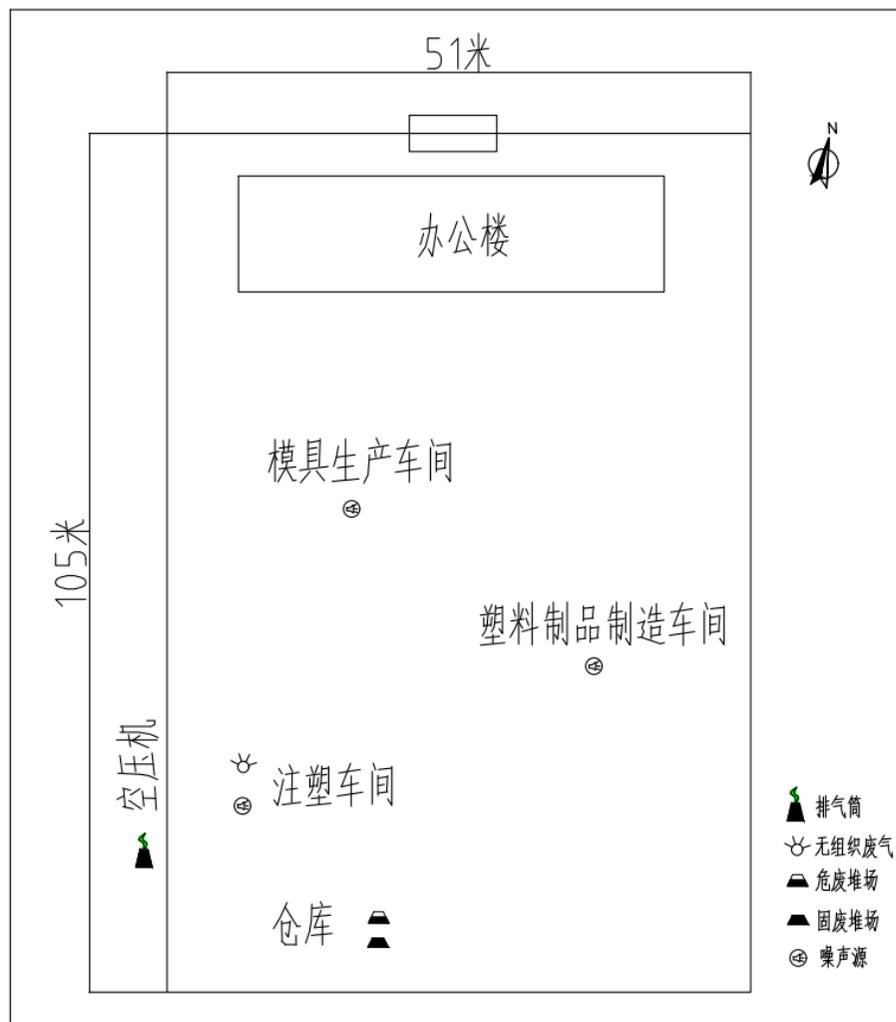
以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围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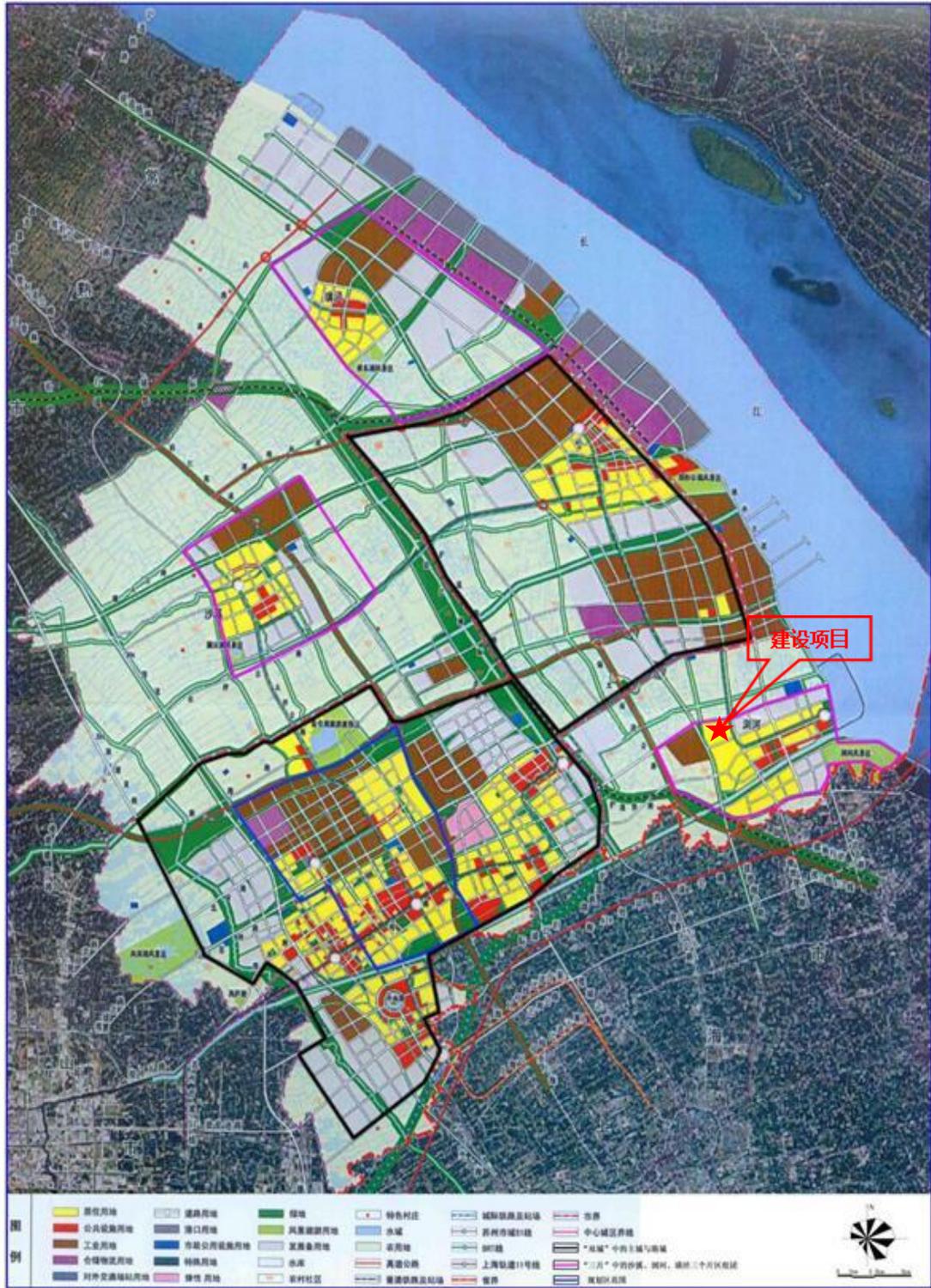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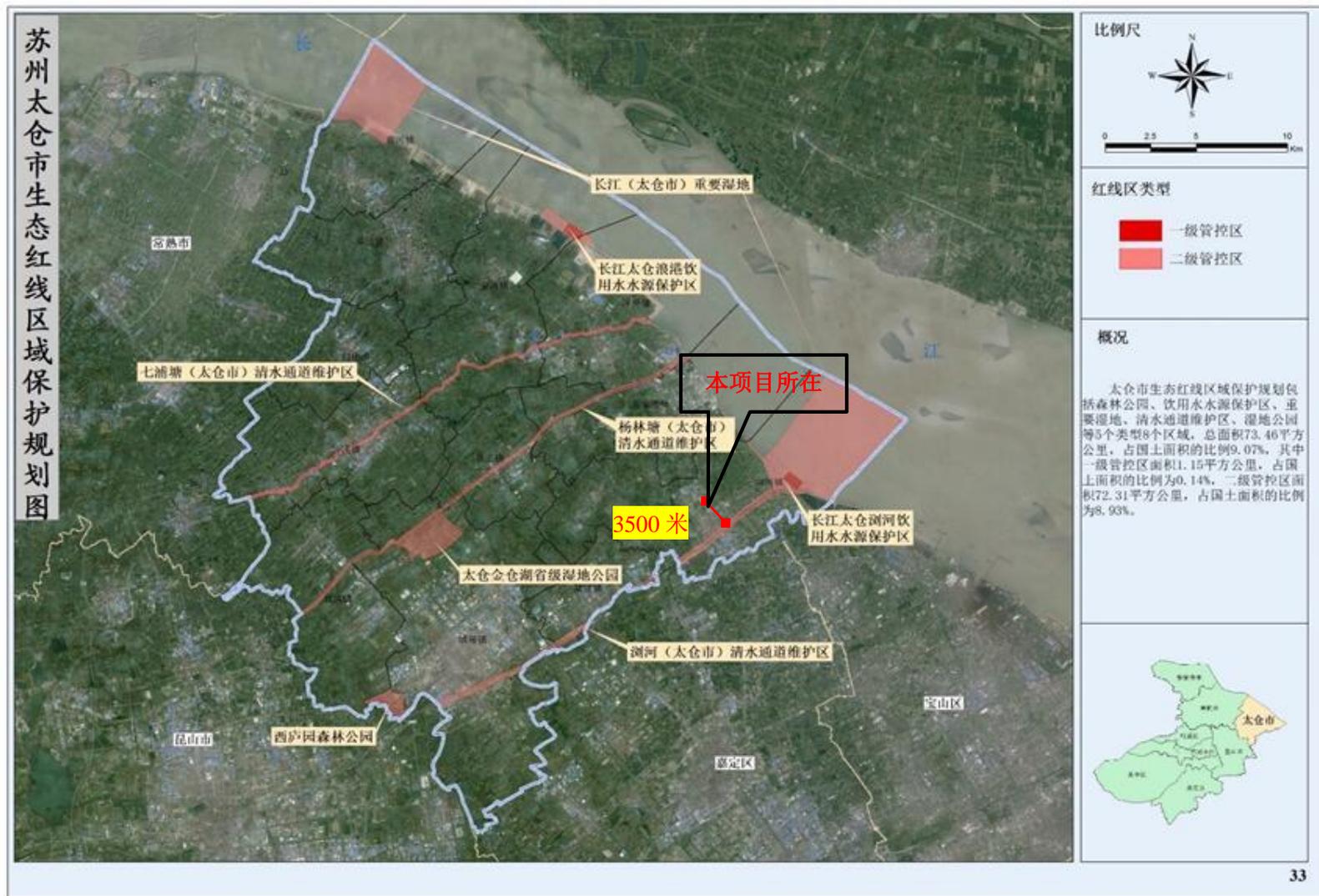


图4.3-1 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图（2010-2030年）

附图4 太仓市浏河镇总体规划图



附图5 生态红线图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				建设地点		太仓市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			
	项目代码¹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4月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u>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u> 规模： <u>5000、0.05、7000</u> 计 量单位： <u>万件</u>				预计投产时间		2019年12月			
	项目建设周期		8月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²		[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2929]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二十五、汽车制造业”中“71、汽车制造”中“其他”				项目申请类别		新报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规划环评文件名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³（非线性工程）		经度	121°24'16.38"	纬度	31°52'6.33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	
总投资（万元）		100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5.00		所占比例	0.15%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杨燕		单位名称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太仓市江苏省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 北海路南		技术负责人		杨燕		通讯地址		重庆市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二路321号附3-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85MA1X0EP30W		联系电话		13815275822		环评文件项目 负责人		蒋大文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 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 代本工程削减 量⁴（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 量 （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废水	废水量				720	0	0	720	+720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2304	0	0	0.2304	+0.2304		
		氨氮				0.01728	0	0	0.01728	+0.01728		
		总磷				0.00288	0	0	0.00288	+0.00288		
		总氮				0.0288	0	0	0.0288	+0.0288		
	废气	废气量								/		
		二氧化硫								/		
		氮氧化物								/		
颗粒物								/				
挥发性有机物				0.0248			0.0248	+0.0248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hm ²)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自然保护区	(可增行)	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下拉）		核心区、缓冲区、实验区（下拉式）	是、否（下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下拉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可增行)	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下拉）	/	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下拉式）	是、否（下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下拉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可增行)	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下拉）	/	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下拉式）	是、否（下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下拉多选）
风景名胜区	(可增行)	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下拉）	/	核心景区、其他景区（下拉式）	是、否（下拉）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下拉多选）	

编号 320585000201808030214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MA1X0EP30W (1/1)

名称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太仓市浏河镇新闻村
法定代表人 杨燕
注册资本 35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8月03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8月03日至2068年08月02日
经营范围 研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冲压件、模具、智能制造设备、工业机器人、塑料制品、纸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8年 08月 03日

登记信息单

项目已完成备案 项目代码：2019-320565-36-03-501486

一、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备案类		
项目名称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		
主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民间投资		
赋码日期	2019-01-09	赋码部门	苏州市太仓市浏河镇人民政府
拟开工时间(年)	2019	拟建成时间(年)	2020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_苏州市太仓市浏河镇 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北海路南		
国标行业	汽车制造业	所属行业	汽车
建设性质	新建	总投资(万元)	10000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购置土地200万元,建造厂房2800万元,购置设备6000万元,其他费用1000万元,资金自筹。建筑总面积10000m ² (其中生产车间9000m ² ,办公及辅房面积1000m ²)。项目年产汽车零部件5000万件,模具500件及塑料制品7000万件等。主要设备:液压机、冲压机、注塑机、机械手、模温机、加工中心、空压机、冲孔机、切边机、制袋机、吹膜机及冷却塔等设备。汽车零部件主要工艺:塑料粒子—注塑—检验—成品。模具主要工艺:模具钢—机加工—成品。塑料制品主要工艺:原料—分切—制袋—成品。项目竣工后年耗电量约50万千瓦时,年新鲜水用量约1000吨。		
用地面积(公顷)	0.53	新增用地面积(公顷)	0.53
农用地面积(公顷)	0		
项目资本金(万元)	10000	是否技改项目	否
资金来源	企业	其中财政资金来源	
备案目录级别	苏州市太仓市浏河镇		
备案目录分类	内资项目		
备案目录	县(市、区)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权限内内资项目备案		
二、项目(法人)单位信息			
项目(法人)单位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91320585MA1X0EP30W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法人)单位联系人	杨燕	手机号码	18405213561
电子邮箱	13815275822@163.com		

查询二维码

投资协议

甲方：江苏省太仓长江口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

为合作双赢，共谋发展，经甲、乙双方诚意协商，现就双方投资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新建汽车零部件项目。

(二) 项目内容：乙方在甲方西部工业区内项目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人民币，总投资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从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二、项目位置及出让标准

(一) 该地块位置为太仓市长江口旅游度假区听海路西。

(二) 土地出让标准为“八通一平”，即：配套道路、雨水、污水、供水、电力、电信、天然气、有线电视等基础设施至乙方项目用地主干道边，地块自然平整。

三、土地性质、土地规模、出让价格、投资强度

(一) 该地块土地性质为度假区西部工业区规划的工业用地。

(二) 该项目总意向用地面积约为 8 亩。

(三) 土地价格按国土资源部及省、市政府文件规定，起拍价不低于 20 万元/亩（税费按国家规定缴纳）。在太仓市国土资源局正式公告挂牌前，如遇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按新政策办理。

(四) 乙方承诺项目投资强度不低于 500 万元人民币/亩，建成投产后年税收贡献不低于 50 万元人民币/亩。

四、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甲方协助乙方办理项目营业执照、立项、环境影响评估等落户前期审批手续。

2、甲方协助乙方办理项目开工建设相关手续，为乙方提供项目落户的“一条龙”服务。

(二) 乙方责任

1、乙方须在土地挂牌上市前申请项目评估，并配合甲方开展项目综合评价，评价结果作为工业用地上市依据。

2、乙方必须参加太仓市国土资源局公开挂牌出让手续，并按土地部门有关规定缴纳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

3、乙方竞拍成功后，须在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 120 日内开工建设。若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开工建设，甲方有权协调土地部门按土地法及相关规定收回已出让的土地。

4、乙方项目建设及生产过程中，须遵守国家法律、法

规有关规定。

五、协议生效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其他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甲方：江苏省太仓长江口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盖章）

代表人（签字）：




乙方：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8年 11月 13日

环评报告建设单位确认书

建设单位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 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 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
项目地址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台中路 32号	投资额	10000 万元
法人代表	杨燕	联系电话	13815275822

产品名称和规模:

项目建成后年产汽车零部件 5000 万件、模具 500 件及塑料制品 7000 万件等。

太仓市环保局:

我单位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的《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环评报告已经我单位审核，该环评所述内容真实，与本单位情况相符，无虚报、瞒报，并承诺环保设施将按照环保局审批意见和环评报告的要求做到。

建设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危险固废委托处置承诺书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我司承诺对于“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模具、塑料制品等产品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固废经过有效收集后在厂区内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理，不造成危险废物扬散、流失、渗漏或者造成其他环境污染，特此承诺。

企业名称（盖章）：太仓市缘福汽配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